

依據教育部 103 年 7 月 21 日臺技(二)字
第 1030100462 號函核定之招生規定訂定

111 學年度國軍退除役官兵就讀大學校院 四年制進修部/在職專班、進修學士班甄試 招生簡章

國軍退除役官兵就讀大學校院四年制進修部/在職專班、進修學士班甄試招生委員會編印

委辦單位：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地 址：11025 臺北市信義區忠孝東路 5 段 222 號

電 話：(02)2757-1661

承辦學校：南臺科技大學

地 址：710301 臺南市永康區尚頂里南臺街 1 號

電 話：(06)253-3131 轉 2120~2122(綜合業務組)

傳 真：(06)254-6743

網 址：<https://veteran.stust.edu.tw>

111 學年度國軍退除役官兵就讀大學校院四年制進修部/在職專班、進修學士班

甄試招生重要日程表

項 目	日 期	備 註
簡章索取/ 網路下載	111/4/20(三)起	本會網站下載或逕向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臺北市忠孝東路5段222號，電話：(02)2757-1662】函索或面索
網路報名	111/5/16(一)9:00 ~ 111/5/29(日)17:00 止	本會網站「網路報名」系統
書面資料郵寄/上傳	111/5/30(一)前	郵戳為憑
成績/排名查詢	111/6/16(四)9:00	本會網站「網路報名」系統查詢
成績複查	111/6/16(四)9:00 ~ 111/6/17(五)17:00 止	本會網站「下載專區」下載申請表填寫後，傳真至報名之招生學校，該校將以電子郵件或電話回覆複查結果
網路選填志願	111/6/17(五)9:00 ~ 111/6/19(日)17:00 止	本會網站「網路選填志願」系統
放榜	111/6/28(二)10:00	本會網站「分發結果查詢」系統
分發複查	111/6/28(二) 10:00 ~ 111/6/29(三)17:00 止	本會網站「下載專區」下載申請表傳真複查
報到/註冊		由各錄取學校自訂

*本招生簡章所有時間書寫採 24 小時制方式，請特別注意!!

*本會網址：<https://veteran.stust.edu.tw/>，電話：06-2533131#2120~2122，傳真：06-2546743，E-mail 信箱：veteran@stust.edu.tw。

目錄

壹、依據	1
貳、報考資格	1
參、報名日期及方式	3
肆、網路報名後須繳寄或上傳資料	3
伍、資格審查	4
陸、成績計算、查詢及複查	4
柒、網路選填志願	5
捌、分發及錄取公告	5
玖、申訴及分發複查	5
壹拾、考生資料處理與運用	5
壹拾壹、其他規定	5
【附錄一】招生學校及招生資料	6
【附錄二】網路選填志願操作說明	17
【附表一】在職證明書	30

111 學年度國軍退除役官兵就讀大學校院 四年制進修部/在職專班、進修學士班甄試招生簡章

壹、依據

依據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條例第 18 條及退伍軍人報考高級中等以上學校優待辦法第 4 條之規定及教育部 103 年 7 月 21 日臺技(二)字第 1030100462 號函核定之招生規定辦理。

貳、報考資格

持有退除役官兵身分證明文件(榮民請提供榮民證，第二類退除役官兵請提供核認證明或權益卡)，且具有下列學歷(力)資格之一，方得參加本項招生[欲報考在職專班者，畢業年資以取得學歷(力)資格後滿 1 年以上(年資核算至 111 年 9 月 30 日止)，且現仍在職並持有證明]。

- 一、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高級職業學校職業類科畢業或五年一貫制職業學校畢業者。
- 二、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高級中學附設之職業類科畢業者。
- 三、教育部核定綜合高中辦理學校接受綜合高中課程畢業，於畢業證書上註明有「綜合高中(部)」者。
- 四、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高級職業補習學校(含空中補校)、實用技能班(學程)(原延教班)結業，取得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所發之資格證明書，或高級職業進修學校畢業者。
- 五、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高級中學附設之職業類科補習學校(含空中補校)、實用技能班(學程)(原延教班)結業，取得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所發之資格證明書，或高級中學附設之職業類科進修學校畢業者。
- 六、持有國外高級職業學校畢業證件，經我國駐外單位驗證屬實者。
- 七、自學進修學力鑑定考試通過，取得高職或專科學校畢業程度學力鑑定通過證書者。
- 八、大陸地區人民來臺長期居留或設籍，持有大陸地區高級職業學校學歷證件，符合大陸地區學歷採認辦法規定者。
- 九、凡具有下列各項資格之一者，得以同等學歷(力)資格參加：
 - (一)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高級中學畢業，曾跨選職業類科，修習同一類別專業課程時數達 600 小時以上，持有學校核發證明文件。
 - (二)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高級職業補習學校(含空中補校)、實用技能班(學程)(原延教班)結業，取得修(結)業證明書。
 - (三)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高級中學附設之職業補習學校(含空中補校)、實用技能班(學程)(原延教班)結業，取得修(結)業證明書。
 - (四)陸、海、空軍士官學校常備士官班畢業，經主管教育行政機關認可比敘高職學歷資格，如仍在營者並需經權責單位核准報考。
 - (五)五年制專科學校肄業考生有下列情形之一：
 1. 修滿三年級下學期後，因故休學或退學 1 年以上，持有修業證明書、轉學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並檢附歷年成績單。
 2. 修讀四年級或五年級期間，因故休學或退學，或修滿規定年限，因故未能畢業，持有修業證明書、轉學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並檢附歷年成績單。
 - (六)曾參加考試院舉辦之下列國家考試及格，持有及格證書：
 1. 高等考試、普通考試或一等、二等、三等、四等特種考試及格。
 2. 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普通考試或相當等級之特種考試及格。
 - (七)持有專科以上學校畢業證書或相當於專科以上學校畢業資格證明書。
 - (八)取得丙級技術士證或相當於丙級技術士證資格後，從事相關工作經驗 5 年以上；取得乙級技術士證或相當於乙級技術士證資格後，從事相關工作經驗 2 年以上；取得甲級技術士證或相當於甲級技術士證資格，持有證書及證明文件。本項所稱技術士證係指勞動部

(原行政院勞工委員會)所發之技術士證；所稱相當於甲級、乙級、丙級技術士證係指勞動部(原行政院勞工委員會)所發之單一級技術士證，其技能檢定及格之程度依據勞動部(原行政院勞工委員會)之規定相當於甲級、乙級、丙級技術士。

(九) 年滿 22 歲，且修習下列不同科目課程累計達 40 學分以上，持有學分證明：

1. 專科以上學校推廣教育學分班課程。
2. 教育部認可之非正規教育課程。
3. 空中大學選修生選修課程(不包括推廣教育課程)。
4. 職業訓練機構開設經教育部認可之專科以上教育階段職業繼續教育學分課程。
5. 專科以上學校職業繼續教育學分課程。

(十) 年滿 18 歲，且修習下列不同科目課程累計達 150 學分以上，持有學分證明：

1. 職業訓練機構開設經學校主管機關認可之高級中等教育階段職業繼續教育學分課程。
2. 高級中等學校職業繼續教育學分課程。

(十一) 空中大學選修生，修畢 40 學分以上(不包括推廣教育課程)，成績及格，持有學分證明書。

(十二) 具有下列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資格之一：

1. 符合高級中等以下教育階段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實施條例第 30 條第 2 項規定。
2. 參與高級中等教育階段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 1 年 6 個月以上，且與就讀五年制專科學校合計 3 年以上。

(十三) 曾於大學校院擔任專業技術人員、於專科學校擔任專業及技術教師，或於職業學校擔任技術及專業教師，經大學校級招生委員會審議通過。

(十四) 大學經教育部核可後，就專業領域具卓越成就表現者，經校級招生委員會審議通過。

(十五) 凡高級中等學校肄業考生，有下列情形之一：

1. 僅未修習規定修業年限最後 1 年，因故休學、退學或重讀 2 年以上，持有學校核發之歷年成績單，或附歷年成績單之修業證明書、轉學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
2. 僅未修習規定修業年限最後 1 年之上學期，因故休學或退學 1 年以上，持有學校核發之歷年成績單，或附歷年成績單之修業證明書、轉學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

(十六) 凡具有下列各款資格之一(須詳閱注意事項(三))：

1. 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高級中學、高級職業學校普通科畢業，或高級中學資賦優異考生，持有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所發之提早升學報考證明書。
2. 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高級中學附設補習學校(含空中補校)結業，取得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所發之資格證明書，或高級中學進修學校畢業。
3. 自學進修學力鑑定考試及格，持有高級中學畢業程度學力鑑定通過證書。
4. 軍中隨營補習教育經考試通過，持有高中學歷(力)證明書。
5. 師範學校(包括特別師範科)畢業。
6. 中正國防幹部預備學校及陸、海軍軍官學校預備考生班及空軍幼年考生班畢業，如仍在營者並需經權責單位核准報考。
7. 經國防部核准退伍軍人(包括在臺依法退伍、復員或解除召集之軍人以及在臺假退(除)役軍官暨曾在營服役滿 5 年以上之停(除)役士兵)及在營官兵(需經權責單位核准參加)具有下列資格之一：
 - (1) 國防部所核發之知識青年士兵鑑別考試高中程度及格，持有證明書。
 - (2)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所舉辦之國軍退除役官兵學歷(力)鑑別考試高中程度及格，持有證明書。

- (3)軍中隨營補習教育高級中學程度結業，取得結業證明書。
- 8.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高級中學附設補習學校(含空中補校)結業，取得修(結)業證明書。
- 9.持有國外高級中學畢業證件，經我國駐外單位驗證屬實。
- 10.高級中等學校肄業考生修滿規定年限後，因故未能畢業，持有學校核發之歷年成績單，或附歷年成績單之修業證明書、轉學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
- 11.大陸地區人民來臺長期居留或設籍，持有大陸地區高級中等學校肄業文憑，符合大陸地區學歷採認辦法規定，並有同等學力九之(十五)及九之(十六)之10所列情形之一。

注意事項：

- (一)預定於111年9月15日前退伍之志願役官兵(退伍後符合報考資格身分者)，持有高中、職(含)以上學資證明或同等學力證明，須附上校(含)以上單位主官(管)出具之同意書始可報名。
- (二)以同等學力九之(十三)和(十四)資格報考者，其相關學歷、經歷證明文件須經報名學校招生委員會審議通過；參加本招生並符合九之(十四)規定之大學計有：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淡江大學、中國文化大學、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國立臺北商業大學、致理科技大學、世新大學、萬能科技大學、國立聯合大學、逢甲大學、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嶺東科技大學、國立中興大學、朝陽科技大學、亞洲大學、南開科技大學、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台南應用科技大學、南臺科技大學、崑山科技大學、國立高雄科技大學、文藻外語大學、正修科技大學、國立屏東科技大學、國立宜蘭大學。
- (三)以同等學力九之(十六)各款資格報考者，如取得有關學歷(力)證件未滿1年(即應屆高中生)，或未曾在學校、機關主辦之有關專業訓練3個月以上結業，持有證明書，不能報名國立科技大學(包括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國立臺北商業大學、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國立高雄科技大學、國立屏東科技大學及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 (四)現行相關辦法內所稱普通型、技術型和綜合型高級中等學校即分別為本簡章所稱高級中學、高級職業學校和綜合高中。

參、報名日期及方式

- 一、一律網路報名：至本會網站(<https://veteran.stust.edu.tw/>)點選「網路報名」系統。
登入系統須輸入身分證統一編號、出生年月日及自設之密碼。
- 二、報名費：為鼓勵國軍退除役官兵報考及進修學習，參加本招生**免收報名費**。
- 三、報名時間從111/5/16(一)9:00起至111/5/29(日)17:00止。

四、每位考生至多選擇2所招生學校報名。

五、注意事項：

- (一)使用網路報名系統須備妥1臺可以上網的電腦、瀏覽器及印表機。
- (二)若在輸入報名資料時，有任何需造字的特殊文字，請於輸入時以*符號代替，並於報名表列印後再自行以紅筆註記正確的文字。
- (三)報名資料輸入完成後可預覽結果，請詳細核對無誤後再確認送出，一旦確認送出後即不能修改。
- (四)報名前已獲111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畢結業技藝技能優良學生保送入學」、「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特殊選才入學」、「大學甄選入學」及各校經教育部核准自行辦理之招生錄取且報到者，需繳交原錄取學校之放棄聲明書，始得報考本次招生入學，違者取消錄取資格。

肆、網路報名後須繳寄或上傳資料

包含基本資料及各招生學校書面資料兩項：

一、基本資料：

(一)報名表：(報名表請勿與其他證明資料裝訂在一起)

網路報名後，印出報名表，並黏貼最近2個月內2吋脫帽半身正面相片一式1張(背面事先書寫准考證號碼、姓名)、國民身分證及退除役官兵身分證明文件正反面影本(尚未退伍者，須附上校(含)以上主官(管)出具之同意書)並於考生簽名處簽名。

(二)「畢業證書」或「學歷(力)證明」影本乙份。

(三)在職證明書(開立日期限報名開始日期前 1 個月內有效)：

欲報考在職專班者才須繳交，格式可參考【附表一】，或自備在職證明資料。表格不敷使用時可自行影印。

前項文件請依序由上至下整理齊全，用迴紋針或長尾夾夾妥，平放入信封內(信封外黏貼由報名系統列印出來之本會收件封面)，在 111/5/30(一)之前(郵戳為憑)以**限時掛號**郵寄本會。未將資料寄出者，雖已完成網路報名，亦不算完成報名手續。此資料袋亦可在期限內之上班時間親送至本會[南臺科技大學教務處綜合業務組(行政大樓 3 樓 L310)]。送件前請再仔細核對報名文件是否齊全。考生於寄出報名資料隔 2 工作日起可至本會網站「網路報名」系統查詢報名表件是否已寄達本會。

二、招生學校書面資料：申請人每報名 1 所學校，均須各自準備以下各項資料 1 份並分別裝封：

(一)招生學校申請表(由報名系統產生後印出)及畢業證書(或學、經歷(力)證明)影本乙份。

(二)歷年成績單影本。歷年成績單缺繳者，在校歷年成績一律以 60 分計。

(三)職業證照或專業資格證書(含公民營單位訓練證明等)。

(四)專業工作成就(含個人職務獲獎紀錄、發表及著作等)。

(五)自傳(500 字以內，內容可敘述求學規劃、報考動機、讀書計畫等)。

前項文件請依序由上至下整理齊全，用迴紋針或長尾夾夾妥，平放入信封內(信封外黏貼由報名系統列印出來之該校收件封面)，在 111/5/30(一)之前(郵戳為憑)以**限時掛號**郵寄各招生學校。未將資料寄出者，雖已完成網路報名，亦不算完成報名手續。送件前請再仔細核對報名文件是否齊全、收件封面是否與寄件資料相符。

以上基本資料及招生學校書面資料若以網路方式上傳，則免郵寄。網路上傳網址為：<https://veteran.stust.edu.tw> (詳細操作步驟請上網查閱)。

伍、資格審查

對已寄達本會之基本資料，由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以下簡稱輔導會)審查退除役官兵資格、本會審查學歷(力)資格，其中一項資格不符者不得參加本招生(本會將於 111/6/7(二)前以電話通知資格不符考生，並於本會網站公告)。通過退除役官兵及學歷(力)資格審查之考生稱為**一般生**。另檢附在職證明者，由本會審查在職證明是否符合規定，符合規定之考生其身分為**在職生**。一般生在網路選填志願時僅能選填屬於進修部及進修學士班學制的系(組)志願；在職生則進修部、進修學士班及在職專班的系(組)志願皆可選填。

陸、成績計算、查詢及複查

一、各校對已通過本會資格審查考生，針對下列書面資料進行審查並評定分數：

項次	書面審查項目	占分比率
(一)	歷年成績單影本	25%
(二)	職業證照或專業資格證書	25%
(三)	專業工作成就	25%
(四)	自傳	25%

二、各項審查成績滿分為 100 分，四捨五入計算至小數第 2 位；書面審查成績為各項審查成績乘以占分比率之合計。

三、招生學校須於 111/6/15(三)17:00 前將書面審查成績上傳至本會。

四、考生可於 111/6/16(四)9:00 起在本會網站「網路報名」系統查詢成績及排名，本會不再另行寄送成績單。查詢時須輸入身分證統一編號、出生年月日及自設之密碼。

五、考生對書面審查成績有疑義時，得於 111/6/16(四)9:00 起至 111/6/17(五)17:00 止於本會網站「下載專區」下載「成績複查申請表」，填寫後逕向各招生學校傳真辦理成績複查，各招生學校將以電子郵件或電話回覆複查結果，逾期不予受理。複查後成績有異動者，各招生學校

須同時函知本會。

六、申請複查以 1 次為限；申請複查者僅能就各審查項目核計提出複查，不得要求重新審閱書面資料。

柒、網路選填志願

- 一、選填志願資格：考生所報名之招生學校書面審查成績低於 60 分者，不得選填該校之志願。
- 二、選填志願時間：111/6/17(五)9:00 起至 111/6/19(日)17:00 止，選填志願期間系統 24 小時開放。
- 三、各校招生資料：請參閱附錄一「招生學校及招生資料」。
- 四、選填志願程序：符合選填志願資格者在進入「網路選填志願」系統後，請依據附錄二「網路選填志願操作說明」內之說明操作。**考生僅能就所報名學校的所有系組中，至多選填 21 個志願。**考生須以身分證統一編號、出生年月日及自設之密碼登入，志願序一經確認送出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修改。
- 五、**注意事項**：考生上網選填志願，卻未於選填志願截止時間(111/6/19(日)17:00)前將志願確認送出者，本會自動將考生最後暫存於本會「網路選填志願」系統內之志願選項資料直接確認送出，作為分發之依據，考生不得異議。完成上網選填志願之考生，系統畫面會出現「**好彩頭圖示-YES!你已完成選填志願**」之圖示，請特別注意，並可將志願表印出以備查(志願表為出現好彩頭圖示後所列印之表格且表格上方有考生基本資料及條碼)。

捌、分發及錄取公告

- 一、考生所報名之招生學校書面審查成績低於 60 分者，不予錄取該校。
- 二、分發方式：先依照考生書面審查成績之高低順序，再按考生選填之志願序依序統一分發。若正在分發之志願序尚有名額，則該考生錄取於該志願序，否則該志願序不予分發，繼續分發下一個志願序。若書面審查成績相同者，則一併錄取於該校系(組)。
- 三、本會將於 111/6/28(二)10:00 起在本會網站公告各校系(組)最低錄取分數及錄取榜單，考生可於本會網站「分發結果查詢」系統查詢分發結果。錄取考生須依照錄取學校規定日期及地點(由錄取學校另行寄送)，攜帶學歷(力)證件、退除役官兵身分證明文件及身分證等證件正本前往各錄取學校報到註冊。未能依各錄取學校期限註冊之考生，由各校依其規定處理。

玖、申訴及分發複查

- 一、參加本招生之考生若對錄取結果有疑義，得至本會網站「下載專區」下載「分發複查申請表」，連同選填志願時自行留存之志願表，逕向本會傳真辦理分發複查。截止受理時間為 111/6/29(三)17:00 止，逾期不予受理。
- 二、申請複查考生如未檢附自行留存之志願表，則本會不予受理，考生不得異議，且申請複查以 1 次為限。若考生以竄改之志願表申請複查，經查證屬實，取消其錄取資格。
- 三、參加本招生之考生若對分發過程有疑義，得至本會網站「下載專區」下載「考生疑義申訴申請表」，填寫完畢後並附上完成網路選填志願後自行留存之志願表，逕向本會傳真書面申訴，截止受理時間為 111/7/8(五)17:00 止。本會接受申訴案時，得召開申訴評議會議針對申訴考生之申訴內容加以評議並做成相關決議交本會執行，同時將評議之決議函覆申訴考生。

壹拾、考生資料處理與運用

考生報名本招生之報名資料，僅做為本會之招生及相關研究使用，且除提供考生個人、受理報名之招生學校、輔導會及教育部等單位使用外，其餘均依照「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處理。

壹拾壹、其他規定

- 一、錄取之考生於註冊時，須依錄取學校之規定繳交身體檢查證明或接受身體檢查，不合格者不得入學。錄取學校須於當學年度 9 月 30 日前將註冊名單函送本會。
- 二、錄取之考生應符合本簡章所列各項報考資格，如發現其所繳證明文件有偽造、假借、塗改等情事，依規定取消其學籍。
- 三、學雜費各項收費標準，請自行上網至各校網站「學雜費公告專區」查詢。
- 四、本簡章如有未盡事項，悉依相關規定暨招生委員會決議辦理之。

【附錄一】招生學校及招生資料

註 1：各校系組上課時間請詳見備註欄。

註 2：詳細分發方式請參閱本簡章捌、分發及錄取公告。

學校名稱、地址、電話	學制	系(組)名稱	招生名額	志願代碼	備註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地址：20224 基隆市中正區 北寧路 2 號 聯絡人：王味芳 電話：(02)24622192#1203 傳真：(02)24620933 email： wfwang@ntou.edu.tw 網址： http://www.ntou.edu.tw	進修學士班	航運管理學系航運管理組	3	001	一、修業年限 4 年，符合畢業資格，授予學士學位。 (食品科學系證書字號加註”進”字樣) 二、上課時間為週一至週五 18:30~22:05 上課，必要時得於週六、日排課。僅限進修學士班申請轉系。 三、110 學年度學雜費收費標準：(依實際修課學分，多退少補) (一)航運管理學系、共同教育科目及教育學程科目每學分 1,130 元。 (二)食品科學系每學分 1,230 元；實驗科目依上課時數除以 2 計算，每小時 1,230 元。 (三)體育依上課時數計算，每小時 1,130 元。 (四)實驗課依上課時數除以 2 計算，每小時 1,230 元。 四、交通資訊 (一)國光客運、基隆客運、長庚汎航通運、福和客運、首都客運、台北客運、火車於基隆站下車。轉乘基隆市公車 103 及 104 路線。 (二)國光客運 1811、1812 路線及首都客運 1579 路線直接在海大下車。 五、可申請五年一貫、姊妹校交換生、教育學程、宿舍、就學貸款、獎助學金(校內、外獎助學金及校內接受捐助獎學金)，就學補助(含學雜費減免、急難救助、弱勢助學計劃(助學金、生活助學金、緊急紓困助學金、住宿費優惠)、服務學習助學金)。
		航運管理學系資訊管理組	2	002	
		航運管理學系物流管理組	2	003	
		食品科學系	3	004	
淡江大學 地址：251301 新北市淡水區 英專路 151 號 聯絡人：黃苡瑄 電話：(02)26215656#2016 傳真：(02)26209505 email： 151436@mail.tku.edu.tw 網址： https://www.tku.edu.tw	進修學士班	日本語文學系	1	005	一、各學系進修學士班修業 4 年，並得延長 2 年；修畢規定學分，授予學士學位。在學期間，禁止於校內日、夜間學制相互轉系。 二、各學系上課地點在本校淡水校園(新北市淡水區英專路 151 號)。 三、課程安排於每週一至週五晚上，並得於週六及週日排課。 四、交通資訊：交通便利，離淡水捷運站僅 10 分鐘車程，公車紅 27、紅 28 直達校園，淡海輕軌綠山線至淡江大學站。 五、本校 111 學年度學雜費收費標準尚未定案，僅提供 110 學年度資料參考，學分學雜費收費標準如下表： (一)外語學院 每學分 1,405 元。 (二)商管學院 每學分 1,415 元。 (三)工學院 每學分 1,540 元。
		國際企業學系	1	006	
		財務金融學系	1	007	
		企業管理學系	1	008	
		資訊工程學系	1	009	
		電機工程學系	1	010	
		公共行政學系	1	011	
英文學系	1	012			
中國文化大學 地址：106313 臺北市大安區 建國南路二段 231 號 聯絡人：王珮瓊 電話：(02)27005858#8207 傳真：(02)27081245 email： pcwang@sce.pccu.edu.tw 網址： http://campus.sce.pccu.edu.tw/	進修學士班	不分系招生	10	013	一、入學後分流至國際企業管理學系、國際貿易學系、財務金融學系、廣告學系、數位媒體學士學位學程、休閒事業管理學士學位學程、時尚與創意產業品牌建構及經營進修學士學位學程、表演藝術管理進修學士學位學程就讀。 二、校區位於台北市中心，鄰近大眾運輸幹線。排課時間為週一至週五 18：20~22：25 或週六日。 三、修業年限 4 年，修業期滿且修畢規定學分，授予學士學位。 四、收費標準依教育部法規辦理，另有就學貸款、各項學雜費減免，並提供各類獎(助)學金。

學校名稱、地址、電話	學制	系(組)名稱	招生名額	志願代碼	備註
東吳大學 地址：11102 臺北市士林區臨溪路 70 號 聯絡人：蔡宛妤 電話：(02)28819471#6068 傳真：(02)28838409 email： twy0615@scu.edu.tw 網址： http://www.scu.edu.tw	進修學士班	中國文學系	3	014	一、修業年限： 各學院系進修學士班修業年限為 4 年，修滿該學系畢業學分者，得予畢業。修畢學分且成績及格者授予學士學位。 二、上課地點： (一)中國文學系、英文學系及日本語文學系等進修學士班於臺北市士林區臨溪路 70 號東吳大學外雙溪校區上課。 (二)商學院商學進修學士班於臺北市中正區貴陽街一段 56 號東吳大學城中校區上課。 本校得因發展需要更動上課校區。 三、上課時間：週一至週五，排課時間以 18:25 起至 22:05 為原則；並得於週六排課。 四、學雜費： 本校進修學士班採預收制度收費，依每學分收費標準先行預收學分學雜費；俟選課定案後，再依實際修習學分數辦理退補費手續(學生每學期得修習學分數為 9 至 19 學分)。學雜費收費標準以本校『學雜費專區』公告為準。 http://www.scu.edu.tw/ 五、其他補充說明： 本校宿舍床位有限，恕不接受進修學士班新生申請住宿(但有經濟、生理等特殊需求者，得提出特殊個案申請)。
		英文學系	3	015	
		日本語文學系	2	016	
		商學進修學士班	2	017	
實踐大學 地址：104336 臺北市中山區大直街 70 號 聯絡人：縱肇緯 電話：(02)25381111#2212 傳真：(02)25339416 email： gipsyboy@g2.usc.edu.tw 網址： https://www.usc.edu.tw	進修學士班	社會工作學系(臺北校區)	1	018	一、修業年限：進修學士班修業 4 年，得延長 2 年。 二、上課時間：每週一至週五晚間 18:30-21:50 及週六白天排課(餐飲管理學系部分課程得於週一至週五下午排課)。 三、學雜費收費標準：每學期應繳費用以實際修讀學分數計算(請查詢首頁/行政單位/財務處/學雜費專區/法規與標準)。 四、臺北校區交通資訊請查詢首頁/關於實踐/交通資訊。 五、招生諮詢電話：02-25381111#2211 洽入學服務一中心。
		家庭研究與兒童發展學系(臺北校區)	2	019	
		餐飲管理學系(臺北校區)	1	020	
		企業管理學系時尚經營管理組(臺北校區)	1	021	
		企業管理學系服務業管理組(臺北校區)	1	022	
		財務金融學系(臺北校區)	2	023	
		應用外語學系(臺北校區)	2	024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地址：106344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 1 號 聯絡人：林筱婕 電話：(02)27712171#1726 傳真：(02)27524269 email：rla1314@ntut.edu.tw 網址： https://www.woce.ntut.edu.tw	進修部	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2	025	一、報考限制： 商業與管理群：商業經營科、國際貿易科、會計事務科、資料處理科、文書事務科、不動產事務科、電子商務科、流通管理科、農產行銷科、水產經營科、航運管理科； 機械群：機械科、鑄造科、板金科、機械木模科、配管科、模具科、機電科、製圖科、生物產業機電科、電腦機械製圖科； 電機與電子群資電類：資訊科、電子科、航空電子科、電子通信科。 二、修業年限：以 4 年為原則。 三、上課時間：每週一至週五 13:10-22:00，依各系實際排課而定；同日間部師資、課程規劃。 四、本學制學生於畢業時須取得英文畢業門檻。 五、招生特色： (一)為鼓勵進修部學優專班應屆畢業生就讀本校日間部碩士班，本校設有「優秀本國研究生入學獎勵要點」，依審查通過之等級，可獲得當學年度獎學金 10 萬或 5 萬元整。 (二)大一新生可申請住宿，參與多元大學社團活動。 (三)就學補助：就學貸款、各項學雜費減免、急難救助、各類獎(助)學金等。 (四)本校位於捷運板南線、中和新蘆線忠孝新生站，交通便利；百年技職名校，科大第 1 志願，職場企業最愛。 六、其他未盡事宜，依本校相關學則及辦法辦理。

學校名稱、地址、電話	學制	系(組)名稱	招生名額	志願代碼	備註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 地址：100025 臺北市中正區濟南路一段 321 號 聯絡人：馬景援 電話：(02)23226046 傳真：(02)23226054 email：cyma0935@ntub.edu.tw 網址：https://www.ntub.edu.tw	進修部	會計資訊系	2	026	一、修業年限：以 4 年為原則，修業期滿成績及格並符合各系畢業條件者，授予學士學位。 二、上課時間：每週一至週五 18:30~21:50；週六部分上課(惟依各系實際課表為準)。 三、上課地點：本校臺北校區。 四、收費標準：請至本校首頁/行政單位/教務處/公開資訊/學雜費公開專區/點選「學雜費收費標準」查詢。 五、就學補助：就學貸款、各項學雜費減免、急難救助、各類獎(助)學金等。 六、交通資訊：本校位於捷運板南線善導寺站，交通便利。 七、升學管道：本校設有碩士班暨碩士在職專班，提供繼續升學的管道。 八、最愛大學：1111 人力銀行調查企業最愛大學，本校連續八年在財經學群、管理學群獲得全國公立技職第一，畢業即就業。
		財務金融系	2	027	
		國際商務系	2	028	
		企業管理系	2	029	
		資訊管理系	2	030	
致理科技大學 地址：220305 新北市板橋區文化路一段 313 號 聯絡人：蕭勝華 電話：(02)22576167#1245 傳真：(02)22585683 email：e100@mail.chihlee.edu.tw 網址：http://www.chihlee.edu.tw	進修部	企業管理系	2	031	一、上課時間：週一至週五 18:20 至 21:40。 二、學雜費收費標準：依教育部規定辦理。 三、交通資訊：本校鄰近捷運板南線新埔站、捷運環狀線新埔民生站、板橋火車站及高鐵站，步行 5~10 分鐘可達，另有多線公車停靠。 四、連續 7 年榮獲 1111 人力銀行調查「企業最愛大學」私立科大第一名。 五、連續 16 年分別榮獲教育部「教學卓越計畫」、「高等教育深耕計畫」。 六、新生平均註冊率 94% 以上。
		行銷與流通管理系	2	032	
		休閒遊憩管理系	1	033	
		應用英語系	1	034	
		應用日語系	1	035	
		多媒體設計系	1	036	
		資訊管理系	2	037	
世新大學 地址：116 臺北市文山區木柵路一段 17 巷 1 號 聯絡人：江家芃 電話：(02)22368225#82049 傳真：(02)22362684 email：vchia@mail.shu.edu.tw 網址：http://www.shu.edu.tw/	進修學士班	全媒體學士學位學程	2	038	一、修業年限為 4 年，得延長 2 年；修畢規定學分，符合畢業資格者授予學士學位。 二、週一至週五夜間及週六、日上課。 三、每學分學分學雜費 1,723 元(實際學雜費依本校會計室公告為準)。 四、交通 (一)捷運：近景美捷運站，步行僅 8 分鐘可達。 (二)公車：251、251 區間車、253(往景美女中)、660、666、671(往臺北車站)、915、棕 12、棕 6。
		圖文傳播暨數位出版學系	2	039	
		影視進修學士學位學程	3	040	
		企業管理學系	3	041	
景文科技大學 地址：23154 新北市新店區安忠路 99 號 聯絡人：黃宏達 電話：(02)82122000#2146 傳真：(02)82122199 email：honda23@just.edu.tw 網址：http://www.just.edu.tw/	進修部	餐飲管理系	2	042	一、四技修業年限以 4 年為原則，修業期滿成績及格者，授予學士學位。 二、上課時間： (一)週三至週四 13:10~21:40：旅遊管理系、餐飲管理系、旅館管理系。 (二)週一至週五 18:30~21:40：行銷與流通管理系。 (三)週四至週五 18:30~21:40、週六 08:10~17:00：視覺傳達設計系、應用外語系日文組、電腦與通訊系。 三、學雜費收費標準：學雜費於全國私立科大及技術學院中相對較低；四技進修部依實際授課節數收費。學雜費收費標準請至景文科技大學首頁，公開資訊「大專校務財務公開專區」→財務資訊「學雜費與就學補助資訊」→「學生收費標準」查詢。
		旅遊管理系	2	043	
		旅館管理系	2	044	
		視覺傳達設計系	1	045	
		行銷與流通管理系	1	046	
		應用外語系日文組	1	047	
		電腦與通訊系	1	048	
國立臺北大學 地址：104380 臺北市中山區民生東路三段 67 號 聯絡人：張家菁 電話：(02)25024654#18261 傳真：(02)25033717 email：1250747@gm.ntpu.edu.tw 網址：https://new.ntpu.edu.tw/	進修學士班	企業管理學系	1	049	一、上課時間： (一)週一至週五 13:10~18:00(選修課)。 (二)週一至週五 18:30~22:10(必修課及選修課)。 (三)週六 08:00~18:00(必修課及選修課)。 二、上課地點：104380 臺北市中山區民生東路三段 67 號。 三、修業年限：4 年。 四、學分費繳交標準：依本校 111 學年度進修學士班學分費收費標準繳交。 五、各系介紹及相關訊息請洽本校網站查詢。
		金融與合作經營學系	1	050	
		不動產與城鄉環境學系	1	051	
		財政學系	2	052	
		經濟學系	2	053	
		社會工作學系	1	054	

學校名稱、地址、電話	學制	系(組)名稱	招生名額	志願代碼	備註
萬能科技大學 地址：320313 桃園市中壢區萬能路1號 聯絡人：劉有順 電話：(03)4515811#25101 傳真：(03)4512894 email：rescue@mail.vnu.edu.tw 網址：https://www.vnu.edu.tw	進修部	企業管理系	1	055	一、交通位置： 校內設公車站，距中山高速公路內壢交流道(平面路段)500公尺，汽機車停車充足，並有全新空調宿舍。 二、夜間班： 週一至週四 18:30 至 21:40 上課，每學期上課 18 週。招生系別：觀光與休閒事業管理系、室內設計與營建科技系。 三、非夜間班： 每週排課至少 2 天，主要排課日 10 節(專業課程)，次要排課日 6 節為原則(共同科目週一~週日均可任選)。多班次系別於入學後擇一班別修業。 (一)主排週日：資訊管理系、資訊工程系、精密機械與工業工程系。 (二)主排週一：企業管理系、商業設計系。 (三)主排週二：車輛工程系。 (四)行銷與流通管理系(多班次)：主排週一、週四。主排週四： (五)觀光與休閒事業管理系(多班次)：主排週二、週日 四、收費標準：請參閱本校首頁點選『公開專區』『財務資訊查詢』。
		資訊管理系	1	056	
		商業設計系	1	057	
		資訊工程系	1	058	
		觀光與休閒事業管理系	1	059	
		行銷與流通管理系	1	060	
		車輛工程系	2	061	
		精密機械與工業工程系	1	062	
室內設計與營建科技系室內設計與管理組	1	063			
健行科技大學 地址：320312 桃園市中壢區健行路 229 號 聯絡人：陳桂媛 電話：(03)4581196#3711 傳真：(03)2503859 email：kschen@uch.edu.tw 網址：http://www.uch.edu.tw	進修部	企業管理系	3	064	一、四技修業以 4 年為原則，修業期滿成績及格者，授予學士學位。 二、不論就讀何種班別，都可以到各時段去選修課程(視實際開課而定)，時段包含週一到週五的 18:30~21:40、週六 10:30~17:40、週日 8:55~17:40。同一學期每週的上課時間要固定，不可以每週不同，更換學期後，可以到不同時段去選修課程。招生系組確定的上課時段及系組，請參閱本校進修部招生網頁之說明： https://goo.gl/zMupif 。 三、收費依教育部規定辦理，大約平均每學期 2 萬 5 千元。 四、本校進修部簡介： (一)109 年教育部教學品保評鑑，所有科系 100% 通過，通過率全國第一。 (二)配合個人興趣，可自由選修各系課程，培養多元專長。 (三)不限系別，皆可選修各系的證照課程，輔導考取有價值的證照。 (四)參加社團課程，可獲得學分，並促進人際關係。 (五)提供就業輔導，協助學生換工作、就業。
		行銷與流通管理系	3	065	
		財務金融系投資理財組	2	066	
		室內設計與管理系	2	067	
明新科技大學 地址：304001 新竹縣新豐鄉新興路 1 號 聯絡人：金曉倩 電話：(03)5593142#2713 傳真：(03)5578980 email：ple@must.edu.tw 網址：https://www.must.edu.tw	進修部	電機工程系	2	068	一、本校榮獲 1111 人力銀行 2022 企業最愛大學調查，私立科大全國第三、桃竹苗第一名殊榮。 二、本校位於新竹縣新豐鄉，坐擁新竹科學園區與新竹工業區的產業資源，產學資源豐富多樣，以「產業大學」為定位，是企業產學合作與選育才的首選，更超越頂尖大學成為「半導體產業」新鮮人第一站設備操作全國第一。 三、本校四技各系修業年限以 4 年為原則，修業期滿成績及格者，授予學士學位。 四、上課時間：週一至週五 18:30~ 21:40。
		企業管理系	2	069	
		電子工程系	1	070	
		行銷與流通管理系	1	071	
		休閒事業管理系	1	072	
		多媒體與遊戲發展系	1	073	
		機械工程系	1	074	
資訊管理系	1	075			
敏實科技大學 地址：30740 新竹縣芎林鄉大華路 1 號 聯絡人：彭玄汶 電話：(03)5927700 #2207 傳真：(03)5926006 email：rec@mitust.edu.tw 網址：https://www.mitust.edu.tw	進修部	餐飲管理系	10	076	一、上課時段禮拜一，禮拜四。 二、學費按學分收費，一學分新台幣 1,310 元。 三、學校地址 307 新竹縣芎林鄉大華路 1 號。 四、注意事項報考學生欲了解餐飲管理系特色與課程規劃，可以電話洽詢(03)5927700 分機 3201 辦公室或上餐飲管理系網站 (http://fbm.mitust.edu.tw/)。

學校名稱、地址、電話	學制	系(組)名稱	招生名額	志願代碼	備註
中華大學 地址：300 新竹市香山區五福路二段 707 號 聯絡人：湯玉舜 電話：(03)5374281#6221 傳真：(03)5377360 email：bella@chu.edu.tw 網址： http://www1.chu.edu.tw	進修學士班	管理學院	3	077	一、修業年限：四年，至多可延長二年；凡修滿應修學分，並符合畢業條件者，經審查符合畢業資格後授予學士學位。 二、上課地點：中華大學校區(近國道3號、公車及國道客運皆有直達)。 三、上課時間：週一至週五夜間時段及星期六全天為原則。 四、收費標準：以本校會計室網頁公告為準，暫以21學分費計收，待開學加退選結束，再行多退少補費用。 五、受理就學貸款、學雜費減免申請，並提供多項助學金申請。
		建築與設計學院	3	078	
		餐旅管理學系	2	079	
		人文社會學院進修學士班	2	080	
育達科技大學 地址：361027 苗栗縣造橋鄉談文村學府路 168 號 聯絡人：王儷靜 電話：(037)651188#1301 傳真：(037)652256 email： dutomay@ydu.edu.tw 網址： http://www.ydu.edu.tw	進修部	資訊管理系	2	081	一、四技修業年限以 4 年為原則，修業期滿成績及格者，授予學士學位。 二、上課時間規定 (一)夜間班上課時間：每週一至週五 18:00~21:10，招生系：資管系。 (二)週間班上課時間：每週上課二日為原則，依實際排課為主，上課時間如下： 資管系：配合做二休二排課。 觀休系：每週一 13:00~21:10、週六 09:00-17:40。 行銷系、時尚系：每週二 13:00~21:10、週六 09:00-17:40。 餐旅系：每週一、二 13:00~21:10。 三、本校交通便利，距竹南和後龍火車站、苗栗高鐵站皆約 10 分鐘車程，距二高「大山交流道」、「竹南交流道」皆約 10 分鐘車程。 四、校內設有公車站，可搭乘苗栗客運直達本校，另備有宿舍提供申請。 五、可申辦助學貸款、減免學雜費、獎學金及急難救助金，幫助同學舒緩經濟困難。
		行銷與流通管理系	2	082	
		觀光休閒管理系	2	083	
		餐旅經營系	2	084	
		時尚造型設計系	2	085	
國立聯合大學 地址：360302 苗栗縣苗栗市南勢里聯大 2 號 聯絡人：鄧舒宜 電話：(037)381156 傳真：(037)381139 email： lehshuyi@nuu.edu.tw 網址： https://www.nuu.edu.tw	進修學士班	機械工程學系	2	086	一、修業年限 4 年，至多延長 2 年為原則。 二、修業期滿成績及格者，授予學士學位。 三、學分抵免與資格：依本校學分抵免辦法辦理。 四、上課時間：週一至週五晚上 18:20~21:40，必要時於星期六、日安排課程。 五、上課地點：本校第一、二校區。 六、收費標準：所有課程皆以修讀學分為計費標準【0 學分(體育)課程依修課時數收取學分費】，並依規定繳交學生平安保險費及電腦網路使用費，學雜費收費標準詳參本校教務處網頁。
		化學工程學系	1	087	
		土木與防災工程學系	1	088	
		資訊工程學系	1	089	
		經營管理學系	2	090	
		文化觀光產業學系	1	091	
		文化創意與數位行銷學系	1	092	
工業設計學系	1	093			
逢甲大學 地址：40724 臺中市西屯區文華路 100 號 聯絡人：邱凱琳 電話：(04)24517250#2183 傳真：(04)24512908 email：klchiu@fcu.edu.tw 網址： http://www.fcu.edu.tw/	進修學士班	商學進修學士學位學程	3	094	一、本校進修學士班修業年限 4 年，至多可延長 2 年，畢業學分：128 學分。經審查符合畢業資格後授予學士學位。 二、上課時間：週一至週五晚上及假日為原則。 三、收費標準：依選修學分費收取，學分費收費標準請見本校財務處網頁學雜費專區。 四、《遠見雜誌》「2022 企業最愛大學生排行榜」，逢甲大學蟬聯私校冠軍，整體排名全國第八。 五、110 年度私立大學校院校務發展計畫補助，逢甲大學以逾 1 億 5867 萬元獎助，蟬聯全國第一。 六、《遠見雜誌》2021「臺灣最佳大學排行榜」，私立大學排行榜中為唯一與醫科大學並駕齊驅的綜合大學。 七、《Cheers 雜誌》2021 大學辦學績效成長 TOP20 調查，名列全國第三，且連續 7 年穩居全國私校第一名。
		土木工程學系營建工程與管理進修學士班	3	095	
		室內設計進修學士班	4	096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 地址：411030 臺中市太平區中山路 2 段 57 號 聯絡人：賴佩瑩 電話：(04)23924505#2721 傳真：(04)23922926 email：ying@ncut.edu.tw 網址： http://www.ncut.edu.tw	進修部	機械工程系	1	097	一、修業年限：以 4 年為原則，得延長 2 年。符合畢業資格者授予學位證書。 二、上課時間：週一至週五晚上 18:10~22:15。 三、收費標準：依據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學雜費收費標準收費。111 學年度如有異動，依教育部規定辦理。 四、學校設有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產業碩士專班等進修管道，利於畢業後繼續深造。 五、交通便利，鄰近 74 快速道路。可搭乘台中客運 41 號、統聯客運 75 號、豐原客運 51 號到達本校。
		冷凍空調與能源系	1	098	
		化工與材料工程系	1	099	
		電機工程系	1	100	
		資訊工程系	1	101	
		資訊管理系	1	102	
		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1	103	
		應用英語系	1	104	
		企業管理系	1	105	
休閒產業管理系	1	106			

學校名稱、地址、電話	學制	系(組)名稱	招生名額	志願代碼	備註
嶺東科技大學 地址：408284 台中市南屯區嶺東路1號 聯絡人：向時佩 電話：(04)23892088#2611 傳真：(04)23862928 email： ltu2611@teamail.ltu.edu.tw 網址： http://www.ltu.edu.tw	進修部	企業管理系	1	107	一、學位授予：修業期滿符合畢業規定者，授予學士學位。 二、上課時間：週一至週五 18:20~21:35。 三、地點及交通：本校位於台中市南屯區嶺東路1號。交通便捷，距中山高、中二高、中彰快速道路及臺中高鐵車站等，皆於10分鐘內可抵達。 四、學費標準：依教育部核定當學年度之本校商業類及工業類學雜費收費標準。 五、本校計有16系、13所碩士班及碩士在職專班，升學管道暢通，可滿足本校學生繼續深造之需求。
		行銷與流通管理系	1	108	
		國際企業系	1	109	
		財務金融系	1	110	
		應用外語系	1	111	
		觀光與休閒管理系	1	112	
		資訊管理系數位生活設計組	1	113	
		資訊科技系	1	114	
國立中興大學 地址：402202 臺中市南區興大路145號 聯絡人：楊雯雯 電話：(04)22840854#11 傳真：(04)22850861 email： wen2013@dragon.nchu.edu.tw 網址： http://www.nchu.edu.tw	進修學士班	中國文學系	2	117	一、全國唯一頂尖大學進修學士班。 二、學費低廉，只收學分費。 三、週一至週五夜間上課，提供住宿。 四、可日夜互選課程或修習教育學程、輔系、雙主修。 五、學校位於臺中市區，交通便捷，生活機能佳。 ※申請本校外國語文學系須於甄審時檢附相當於全民英檢中高級初試通過之證明文件，或其他相關英文檢定測驗成績，詳見如下： (一)全民英語能力分級檢定測驗中高級初試。 (二)托福網路測驗(TOEFL IBT 69分(含)以上)。 (三)國際英語測驗(IELTS 5.5級(含)以上)。 (四)多益測驗新版(TOEIC 聽、讀測驗 785分(含)以上，聽力需達400分及閱讀需385分以上)。 (五)英國劍橋大學國際英文認證(Cambridge Certificate FCE(含)以上)。 (六)托福紙筆測驗(TOEFL ITP 527分(含)以上)。 (七)托福電腦測驗(TOEFL CBT 197分(含)以上)。 (八)其他等同全民英檢中高級初試程度校外英文檢定測驗(個案審查處理)。
		外國語文學系	2	118	
		數位人文與文創產業進修學士學位學程	2	119	
		創新產業經營學士學位學程	2	120	
		生物產業管理進修學士學位學程	2	121	
朝陽科技大學 地址：41349 台中市霧峰區吉峰東路168號 聯絡人：賴怡欣 電話：(04)23323000#4032 傳真：(04)23334711 email：yisin@cyut.edu.tw 網址： http://www.cyut.edu.tw	進修部	企業管理系	2	122	一、本校榮登英國泰晤士高等教育(Times Higher Education)全球最佳大學排名、全球電腦科學領域排名、全球工程科技領域排名。 二、進修部修業年限4年，修畢規定學分且成績及格者，授予學士學位證書。 三、上課時間：週一至週五 18:25~22:20，部分課程週六 13:30~22:20(依每日課表排定)。 四、收費標準：採預收學分學雜費，收費標準請見本校財務處網頁學雜費專區。 五、交通資訊：本校至臺中火車站僅需20分鐘且市公車直達校園每天300班次，距離3號國道僅8分鐘車程。 六、本校設有目前有6個學院、5個博士班、21個碩士班、26個系，升學管道暢通，可滿足本校學生再升學之需求。
		休閒事業管理系	1	123	
		行銷與流通管理系	1	124	
		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1	125	
		視覺傳達設計系	1	126	
		工業設計系	1	127	
		傳播藝術系	1	128	
		幼兒保育系	1	129	
資訊管理系數位多媒體組	1	130			
亞洲大學 地址：413 臺中市霧峰區柳豐路500號 聯絡人：陳志揚 電話：(04)23323456#3112 傳真：(04)23321059 email：chency@asia.edu.tw 網址： http://www.asia.edu.tw	進修學士班	食品營養與保健生技學系	3	131	一、修業年限為4年，得延長2年；修畢規定學分，符合畢業資格者授予學士學位。 二、上課時間：週一至週五晚上 18:30~22:00。 三、收費標準：依本校會計室網頁公告為準。 四、本校設有公車站，可搭乘臺中客運直達，且鄰近國3及中投公路。 五、受理申辦助學貸款、減免學雜費、獎學金及急難救助金，幫助同學舒緩經濟上之困難。 六、本校進修學士班共有4個學系招生，有關其招生特色臚列如下說明： (一)食品營養與保健生技學系：以推廣全人保健概念為特色，並有開設營養師及食品技師證照之相關修業與實習課程。 (二)經營管理學系：培養學生具備人文素養及產業基礎經營管理之核心專業能力。 (三)社會工作學系：培育具有溫暖、同理、真誠信念，與專業知能、創新活力的社工實務人才。 (四)創意商品設計學系：以推廣創新、創業知能為特色。
		經營管理學系	2	132	
		社會工作學系	3	133	
		創意商品設計學系	2	134	

學校名稱、地址、電話	學制	系(組)名稱	招生名額	志願代碼	備註
大葉大學 地址：515006 彰化縣大村鄉學府路 168 號 聯絡人：陳義文 電話：(04)8511888#1396 傳真：(04)8511050 email：jalen@mail.dyu.edu.tw 網址：http://www.dyu.edu.tw	進修學士班	財務金融學系	3	135	一、可申請轉系至有缺額之進修學制學系。 二、相同效力：畢業證書、成績單之樣式與效力同日間學制科系。 三、相等權益：享有與日間學生同等之權益及就學關懷。 四、上課時間：原則上安排於星期一至星期五夜間，週六、日彈性上課。 五、修業年限：4 年，得延長修業年限 2 年。 六、畢業學分：128 學分。 七、收費標準： (一)每學分 1,890 元(以本校會計室網頁公告為準)。 (二)暫以 20 學分計收，待開學後加、退選結束，再行多退少補。
		應用日語學系	3	136	
		餐旅管理學系	4	137	
南開科技大學 地址：542021 南投縣草屯鎮中正路 568 號 聯絡人：林香綺 電話：(049)2563489#1321 傳真：(049)2562072 email：sasha@nkut.edu.tw 網址：http://www.nkut.edu.tw	進修部	餐飲管理系	1	138	一、上課時間：星期一至星期五晚上。 二、報名、放榜、報到、註冊等相關試務問題，請撥分機 1321 招生處。 三、學分抵免、學籍、選課等問題，請撥分機 1304 教務處課務組。 四、學雜費減免、就學貸款等問題，請撥分機 1502 學務處。 五、住宿諮詢，請撥分機 2591 學生宿舍。 六、校車諮詢，請撥分機 1614 總務處事務組。 七、本校傳真：049-2562072(招生處)。
		電機與資訊技術系	2	139	
		休閒事業管理系	2	140	
		行銷與流通管理系	2	141	
		車輛工程系先進車輛組	2	142	
		長期照顧與管理系	1	143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地址：632301 雲林縣虎尾鎮文化路 64 號 聯絡人：宋炳雲 電話：(05)6315104 傳真：(05)6310857 email：yun@nfu.edu.tw 網址：http://www.nfu.edu.tw/	進修部	機械與電腦輔助工程系	1	144	一、學位授予：四年制進修部修業期滿，成績及格，授予學士學位。 二、上課時間：週一至週五 18：30 至 22：30。 三、地點及交通：本校居雲林縣中心位置之虎尾鎮市區，交通方便，距雲林高鐵站 15 分鐘，78 號快速道路 5 分鐘，中山高 15 分鐘，客運車站就在學校旁邊。 四、學費標準：學雜費係依照報教育部核定之標準收費。 五、獎助學金：每班學期成績前 3 名發學行優良獎學金，另有工讀助學金，急難救助金等申請，符合學費減免規定得申請學費減免，並提供工作資訊方便同學就業。 六、其他：校園無線寬頻網路可隨時上網。
		車輛工程系	1	145	
		電機工程系	2	146	
		電子工程系	2	147	
		資訊管理系	1	148	
		財務金融系	1	149	
		多媒體設計系	1	150	
		應用外語系	1	151	
吳鳳科技大學 地址：62153 嘉義縣民雄鄉建國路二段 117 號 聯絡人：許富翔 電話：(05)2267125#21431 傳真：(05)2263280 email：hsiang@wfu.edu.tw 網址：http://www.wfu.edu.tw/	進修部	機械工程系	1	152	一、位於臺一線省道旁，距民雄交流道僅 5 分鐘車程，距嘉義火車站、大林、竹崎等交流道僅 10 分鐘車程，校內設有公車站，可搭乘嘉義縣客運直達本校。設有綜合體育館、人工草皮操場(足球場)、棒壘球場、國家級健身房等運動設備。 二、本校設置多項勞動部合格技能檢定場地及電競館，學生更榮登教育部「技職之光」9 連霸，獲得技職傑出獎與證照達人。 三、校園支援無線上網，使用 E 化數位教室，室內教學空間皆設有空調設備，並提供數位學習網、英語學習網等資訊系統，供學生進行課後複習，給予學生舒適完善的學習環境。 四、提供各項獎學金及低收入戶免費住宿及規劃夜間班及假日班學生專用住宿申請，讓遠程學生能安心到校學習。 五、修業年限：4 年，修業期滿並符合各系畢業條件者，授予學士學位。 六、週一至週五夜間上課，上課時間：18:20~21:25。 七、設有光機電暨材料碩士班、餐旅管理與餐飲安全碩士班、應用數位媒體系碩士在職專班、消防系碩士在職專班，提供學生繼續升學的管道。 八、各項收費標準依教育部相關法規規定辦理。
		電機工程系	2	153	
		消防系	1	154	
		餐旅管理系	2	155	
		觀光休閒管理系	2	156	
		休閒遊憩與運動管理系	2	157	

學校名稱、地址、電話	學制	系(組)名稱	招生名額	志願代碼	備註
國立嘉義大學 地址：600355 嘉義市學府路 300 號 聯絡人：賴昱辰 電話：(05)2717041 傳真：(05)2717039 email： admissions@mail.ncyu.edu.tw 網址： http://www.ncyu.edu.tw	進修學士班	園藝學系	2	158	一、修業年限：4 年，學生於修業年限內未修滿規定之科目與學分者，得延長修業年限，以 2 年為限。 二、上課時間：週一至週五夜間上課(18:30~21:45)，如因修業需要，另於週末或暑期排課。 三、上課地點：本校蘭潭校區。 四、收費：本班學生一律自費(含實習實驗材料費)，每學分新臺幣 1,310 元整，學雜費每學期新臺幣 1,200 元整，並依規定繳交學生平安保險費及電腦使用費(若當年度相關費用調整，則以調整後之標準收取)。
		土木與水資源工程學系	3	159	
台南應用科技大學 地址：710302 臺南市永康區中正路 529 號 聯絡人：薛雅萍 電話：(06)2535647 傳真：(06)2543851 email： s00143@mail.tut.edu.tw 網址： http://www.tut.edu.tw	進修部	運動休閒與健康管理系	1	160	一、修業年限為 4 年。 二、上課時間： 各系平日班上課時間為週一至週五晚上 18:30~21:45。 三、收費標準： 進修部學分學雜費為每時數新臺幣 1,400 元。另依規定收取學生團體保險費、電腦與網路使用費、電腦實習費及語言實習費等費用；111 學年度若有調整，以公告為準。
		餐飲系	3	161	
		室內設計系	1	162	
		商品設計系	1	163	
		視覺傳達設計系	1	164	
		企業管理系	1	165	
		資訊管理系	1	166	
南臺科技大學 地址：710301 臺南市永康區尚頂里南台街 1 號 聯絡人：唐瑩荃 電話：(06)2533131#2121 傳真：(06)2546743 email： godinfender@stust.edu.tw 網址： https://www.stust.edu.tw	進修部	機械工程系先進車輛組	1	168	一、修業年限：4 年。 二、上課時間：星期一至星期五 18:20~21:30，一般排課原則上從第 2 節(19:05)起。 三、收費標準：依 111 學年度進修部學分學雜費。 四、交通可搭乘臺鐵電聯車，至大橋火車站下車(奇美醫院旁)，走路到學校約 5 分。搭乘公車 21 路可抵達校園。
		機械工程系自動化控制組	1	169	
		行銷與流通管理系	1	170	
		資訊管理系	1	171	
		餐旅管理系	1	172	
		多媒體與電腦娛樂科學系	2	173	
		視覺傳達設計系	2	174	
資訊傳播系	1	175			
崑山科技大學 地址：710303 臺南市永康區崑大路 195 號 聯絡人：許景林 電話：(06)2727175#308 傳真：(06)2050641 email： ceesa@mail.ksu.edu.tw 網址： http://www.ksu.edu.tw	進修部	休閒遊憩與運動管理系	1	176	一、修業年限以四年為原則，凡修滿應修學分，成績全部及格者，授予學士學位。 二、上課時間：週一至週五 18:30~21:55。 三、收費項目及標準依教育部核定辦理；另可依條件辦理就學貸款、各項學雜費減免、補助、各類獎(助)學金等。 四、教育部高教深耕計畫每位學生平均受益經費連續 4 年全國私立科大第 1。 五、臺南地區技職體系 唯一國際競爭力 Global Taiwan 研究中心。 六、交通便利，火車站 2、20 號公車直達學校、近大灣、仁德交流道，遠道另備有宿舍提供申請。
		餐飲管理及廚藝系	1	177	
		電機工程系	1	178	
		環境工程系	1	179	
		企業管理系	1	180	
		房地產開發與管理系	1	181	
		視覺傳達設計系	1	182	
		公共關係暨廣告系	1	183	
		智慧機器人工程系	1	184	
幼兒保育系	1	185			
長榮大學 地址：71101 臺南市歸仁區長大路 1 號 聯絡人：田巧蕾 電話：(06)2785123#1811 傳真：(06)2785602 email：lei@mail.cjcu.edu.tw 網址： http://www.cjcu.edu.tw	進修學士班	管理進修學士學位學程	5	186	一、管理學程與中國石油、萬國通路、三井 OUTLET、全家便利商店等企業合作，協助媒合學生工讀與輔導就業。 二、上課時段以週一至週五晚間，輔以週六及週日為原則。 三、大學修業年限 4 年為原則，修業期滿並修畢規定學分，授予學士學位，畢業證書格式與日間部相同。 四、設多項獎助學金與學生就學安定方案，請見學務處網站。 五、學士學位學程為整合 2 個以上學系師資及資源，跨領域共同指導，與學系並無差異。
		日語進修學士學位學程	3	187	
		運動競技學系	2	188	
樹德科技大學 地址：82445 高雄市燕巢區橫山路 59 號 聯絡人：葉瓊怡 電話：(07)6158000#2015 傳真：(07)6158020 email：iisayeh@stu.edu.tw 網址： https://www.stu.edu.tw	進修部	生活產品設計系	1	189	一、上課時間：以週一至週五 18:20~21:55 為原則，依實際排課為主。必要時，得於週六及週日上課。 二、交通：樹德科大位在高雄學園燕巢大學城七校聯盟的大學城廊道首站，無論是行走國道 10、國道 1、國道 3、大眾運輸(高雄客運 97 路公車、港都客運 7 路公車、燕巢學園快線義大客運 E03 及 E04 線、高雄客運鳳巢城市快線 E09、小燕巢城市快線 E10 等)或自行開車：國道 10 號下燕巢交流道 3 分鐘都可交會直抵樹德科大。
		室內設計系	1	190	
		動畫與遊戲設計系	1	191	
		視覺傳達設計系	1	192	
		資訊工程系	1	193	
		電腦與通訊系	1	194	
		企業管理系	1	195	
		休閒與觀光管理系	1	196	
		行銷管理系	1	197	
金融管理系	1	198			

學校名稱、地址、電話	學制	系(組)名稱	招生名額	志願代碼	備註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地址:807618 高雄市三民區 建工路 415 號(建工校 區);811213 高雄市楠 梓區海專路 142 號(楠 梓校區);824005 高雄 市燕巢區大學路 1 號 (第一校區) 聯絡人:陳琪婷 電話:(07)6011000#31195 傳真:(07)6011045 email: cloffice01@nkust.edu.tw 網址: http://www.nkust.edu.tw	進修部	化學工程與材料工程系	1	199	奉行政院 106 年 12 月 8 日院臺教字第 1060040739 號函核定,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國立高雄第一 科技大學及國立高雄海洋科技大學,本校自 107 年 2 月 1 日起合併為「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一、修業年限:以 4 年為原則,得延長修業 2 年。 二、收費標準:建工校區/楠梓校區,依實際上課時 數收取學分學雜費。110 學年度收費標準為每 小時 1,036 元。111 學年度如有異動,依教育部 規定辦理。 三、上課時間:以週一至週五夜間上課為原則,必 要時得於週六排課。週一至週六上課時間 18:30~22:05。
		電子工程系(建工校區)	1	200	
		電機工程系	1	201	
		電訊工程系	1	202	
		國際企業系	1	203	
		金融系	1	204	
		金融資訊系	1	205	
		會計資訊系	1	206	
		海洋休閒管理系	1	207	
		航運管理系	1	208	
水產食品科學系	1	209			
文藻外語大學 地址:807679 高雄市三民 區民族一路 900 號 聯絡人:劉怡君 電話:(07)3426031#3116 傳真:(07)3474150 email: ce4002@mail.wzu.edu.tw 網址: http://www.wzu.edu.tw	進修部	英國語文系	5	210	一、修業年限以 4 年為原則,必要時得延長修業 4 年;修畢系應修之科目與學分數,學業及操行 成績均及格,且通過系訂定其他相關要求者, 由本校授予學士學位,並發給學位證書。 二、上課時間為週一至週五晚間 18:30~22:00, 必要時得於週六上課。 三、進修部部分課程採混成式遠距方式授課。 四、以學分數或實際上課時數收取學分學雜費(每學 分 1,544 元)。另得依規定收取電腦及網路通訊 使用費及平安保險等費,110 學年度每學期學 分學雜費約 29,527 元(111 學年度如有變動, 則依教育部核定收費)。 五、其他資訊: (一)本校男女兼收。 (二)本說明未盡事宜,依本校相關學則及辦法辦理。
		日本語文系	2	211	
		國際企業管理系	3	212	
正修科技大學 地址:83347 高雄市鳥松區 澄清路 840 號 聯絡人:呂升璋 電話:(07)7358800#2305 傳真:(07)7358833 email: k6715@gcloud.csu.edu.tw 網址: http://www.csu.edu.tw	進修部	土木與空間資訊系	1	213	一、修業年限以 4 年為原則,授予學士學位。 二、每學期收取學分學雜費,若學分數與上課時數 不同時,依上課時數收費,每 1 學分學雜費: 工學院 1,498 元,管理學院及生活創意學院 1,384 元,如有異動依教育部規定辦理。 三、提供校內、外各項獎學金申請。 四、受理就學貸款、學雜費減免申請,並協助申請 校外助學金。 五、週一至週五 18:50~22:05 上課,必要時得於週 六、日排課。 六、應用外語系(週三、四排課)。
		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1	214	
		建築與室內設計系	1	215	
		電機工程系	1	216	
		機械工程系	1	217	
		幼兒保育系	1	218	
		休閒與運動管理系	1	219	
		數位多媒體設計系	1	220	
		餐飲管理系	1	221	
應用外語系餐旅休閒英語組	1	222			
大仁科技大學 地址:90741 屏東縣鹽埔鄉 維新路 20 號 聯絡人:林霽芸 電話:(08)7624002#1533 傳真:(08)7626351 email:junchu@tajen.edu.tw 網址: http://www.tajen.edu.tw	進修部	餐旅管理系	2	223	一、修業年限 4 年。修業期滿成績及格者,授予學 士學位。 二、收費標準:依實際上課時數收取學分學雜費, 每學分時數費 1,379 元。※收費標準依當學年 度學雜費收費標準訂定。 三、上課時間週一至週五夜間時間晚上 18:40 至晚 上 22:00 上課為原則。 四、四技進修部管道入學新生,發給入學獎學金新 台幣 5,000 元。(本項獎學金不得與本校其他 入學獎學金重複請領)。
國立屏東大學 地址:900393 屏東市林森 路 1 號 聯絡人:陳怡蓉 電話:(08)7663800#18006 傳真:(08)7229461 email: cusie11@mail.nptu.edu.tw 網址: http://www.nptu.edu.tw	進修學士班	企業管理學系	2	224	國立大學收費、一流優質師資 一、修業年限:修業 4 年,學生於修業年限內未修 滿規定之科目與學分者,得延長修業年限,以 2 年為限,凡修畢規定學分且成績及格者授予 學士學位(學士學位證書與日間部相同)。 二、上課時間:週一至週五夜間上課為原則,如因 修業需要,另於週六、日排課。 三、上課地點:本校進修學士班學系安排之教室上課。 四、收費標準:本班學生一律自費(含實習實驗材料 費)並依實際修課小時數收取學分學雜費,共同 科目每學分/小時學雜費新臺幣 970 元整,專業 科目每學分/小時學雜費新臺幣 1,080 元整,並 依規定繳交學生平安保險費及電腦使用費(若當 年度相關費用調整,則以調整後之標準收取)。 五、本校生可經甄選後取得校內碩士班預修研究生 資格,升學管道暢通。 六、各學系積極輔導考取相關證照及強化專業課程, 使畢業生之就業學理與實務皆備。
		財務金融學系	2	225	
		資訊管理學系	2	226	
		行銷與流通管理學系	2	227	
		國際經營與貿易學系	2	228	

學校名稱、地址、電話	學制	系(組)名稱	招生名額	志願代碼	備註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地址：912 屏東縣內埔鄉老埤村學府路 1 號 聯絡人：林國章 電話：(08)7703202#6014 傳真：(08)7740457 email： kclin@mail.npust.edu.tw 網址： http://www.npust.edu.tw	進修部	食品科學系	2	229	一、上課時間:週一至週五 18:00~21:35(生物機電工程系及休閒運動健康系為 13:30~21:35)及週六 8:10~17:20。 二、社會工作系為符合社會工作師考照規範，三下升四上暑假需到機構實習 320 小時。 三、收費標準:共同科目每學分學雜費 970 元，專業科目每學分學雜費 1,080 元整，並依規定繳交學生平安保險費及電腦使用費(若當年度相關費用調整，則以調整後之標準收取)。 四、本校設有屏科大聯外線，校外賃居生活圈公車，每日行駛校園，提供學生利用。 五、受理就學貸款、學雜費減免申請，並提供多項助學金申請。 六、本校榮獲教育部 110 年度高教深耕計畫經費補助。
		機械工程系	2	230	
		土木工程系	2	231	
		生物機電工程系	1	232	
		社會工作系	1	233	
		休閒運動健康系	2	234	
美和科技大學 地址：912009 屏東縣內埔鄉美和村屏光路 23 號 聯絡人：周芷屏 電話：(08)7799821#8812 傳真：(08)7796078 email： X00012015@meiho.edu.tw 網址： http://www.meiho.edu.tw	進修部	社會工作系	2	235	一、修業年限：進修部四技修業年限以 4 年為原則，凡修畢規定學分且成績及格者，授予學士學位。 一、修業年限：進修部四技修業年限以 4 年為原則，凡修畢規定學分且成績及格者，授予學士學位。 二、收費標準：111 學年度收費項目及標準，依學生實際上課時數每學分學雜費標準為 1,416 元，所修學分數至少須修滿 128 學分。如有異動，則依教育部規定辦理。 三、上課時間：週四、週五夜間及週六全天為原則。
國立宜蘭大學 地址：260007 宜蘭縣宜蘭市神農路一段 1 號 聯絡人：劉儒昇 電話：(03)9317913 傳真：(03)9365239 email：jsliu@niu.edu.tw 網址： http://www.niu.edu.tw	進修學士班	休閒產業與健康促進學系	1	236	一、本校位於宜蘭市中心，交通便利，僅需 50 分鐘車程即可抵達台北 101，距宜蘭火車站、轉運站約 5 分鐘。 二、本校榮獲泰晤士報高等教育特刊 THE「2022 年全球最佳大學排名」1201+、全國綜合大學排名則位居前三十大，獲得國際肯定。 三、修業年限 4 至 5 年，修業期滿成績及格者，授予學士學位(環境工程學系學位證書加註"進修學士班"字樣)。 四、週一至週五 18:20~21:55 上課，必要時得於週六、日安排課程。 五、學雜費收費標準：依學生修課學分數每 1 學分(0 學分課程以上課時數計列)收學分學雜費 1,100 元(111 學年度依教育部核定後之標準收費)。
		環境工程學系	1	237	
		電機工程學系	1	238	
大漢技術學院 地址：971053 花蓮縣新城鄉大漢村樹人街 1 號 聯絡人：邱美英 電話：(03)8210820 傳真：(03)8261276 email： x195@ms01.dahan.edu.tw 網址： http://www.dahan.edu.tw	進修學士班	土木工程與環境資源管理系	2	239	一、校區鄰太魯閣國家公園，風景秀麗，校園建築仿史丹福大學的建築紅瓦白牆、離花蓮火車站約 10 分鐘，交通便利，為讀書絕佳場所。 二、學費依教育部規定，提供獎助學金、就學貸款、學雜費減免及工讀機會。 三、上課時間週一至週五 18:50~22:05。 四、教學設施完善、網路、電腦、多媒體教室、遠距教學等。 五、男女生宿舍，冷氣、網路、及休閒等設備完善。 六、圖書館館藏豐富，全面自動化，可查資料及國內外大學院校之圖書館館藏。
		企業管理系	2	240	
		休閒遊憩與觀光餐旅管理系	6	241	
國立臺東大學 地址：950309 臺東縣臺東市大學路二段 369 號 聯絡人：廖姿雅 電話：(089)517332 傳真：(089)517336 email：tzuya@nttu.edu.tw 網址： http://www.nttu.edu.tw	進修學士班	文化資源與休閒產業學系 產業經營進修學士班	5	242	一、上課時間：週一至週五晚上 6 點至 10 點，必要時得於暑期排課。 二、收費標準：依本校各系(所)收、退費標準辦理。 三、上課地點：本校臺東校區。 四、交通資訊： (一)火車：可搭火車至臺東站下車，再轉乘公車或計程車至本校臺東校區。 (二)飛機：搭機至臺東豐年機場，再轉乘公車或計程車至本校臺東校區。 (三)自行開車：請直接駛入本校臺東校區(臺東市中華路一段 684 號)。 五、住宿：本校設有第一及第二學生宿舍，分別提供 4 人房、2 人房、單人房等房型；寢室設備包括獨立衛浴、冷氣、床組書桌椅、寢室電話、網路等，並設立交誼廳、餐飲中心、飲水機、洗衣機、信箱等設備，提供學生安全、舒適的校園住宿環境。若有變動，則依網路實際公告為準。
		資訊管理學系 產業管理與數位行銷進修學士班	5	243	

學校名稱、地址、電話	學制	系(組)名稱	招生名額	志願代碼	備註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地址：88046 澎湖縣馬公市六合路 300 號 聯絡人：顏妙真 電話：(06)9264115#1402 傳真：(06)9260042 email： jolin4513@gms.npu.edu.tw 網址： http://www.npu.edu.tw	進修部	資訊管理系	5	244	一、本校進修推廣部四技學制有觀光休閒系與資訊管理系。 二、上課時間以週一至週五夜間為原則，必要時得於暑期或週六日排課。 三、每學期之收費以當學期修習之學分數計算，收取學分學雜費；若學分數與上課時數不同，依實際上課時數收費。110 學年度本校四技不分類群每時數 869 元，111 學年度如有更動，依教育部規定辦理。 四、交通路線：馬公航空站往馬公市區方向→中華路(204 線道)右轉→六合路右轉→澎科大。
		觀光休閒系	5	245	
國立金門大學 地址：89250 金門縣金寧鄉大學路 1 號 聯絡人：馮馨滢 電話：(082)312734 傳真：(082)312347 email： sinin0702@nqu.edu.tw 網址： http://www.nqu.edu.tw/cht/index.php	進修學士班	企業管理學系	2	246	111 學年度進修部學士班招生 一、修業年限： 修業 4 年，學生於修業年限內未修滿規定之科目與學分者，得延長修業年限，以 2 年為限。 二、上課節次： 週一至週五上課時間第 10~13 節為晚間 18:30~21:45;週六上課時間第 1~13 節為上午 8:00~晚間 21:45。 三、收費標準： 僅列 110 學年度本校各學系之學分費收費標準(不含平安保險費及其他相關課程實習費等費用)，參考如下：企業管理學系、運動與休閒學系、觀光管理學系、國際暨大陸學系、社會工作學系，學分費/每小時 950 元。 備註： (一)學分費之收取標準依實際上課時數收費。 (二)若有變動，依新規定辦理。
		運動與休閒學系	2	247	
		觀光管理學系	2	248	
		國際暨大陸事務學系	2	249	
		社會工作學系	2	25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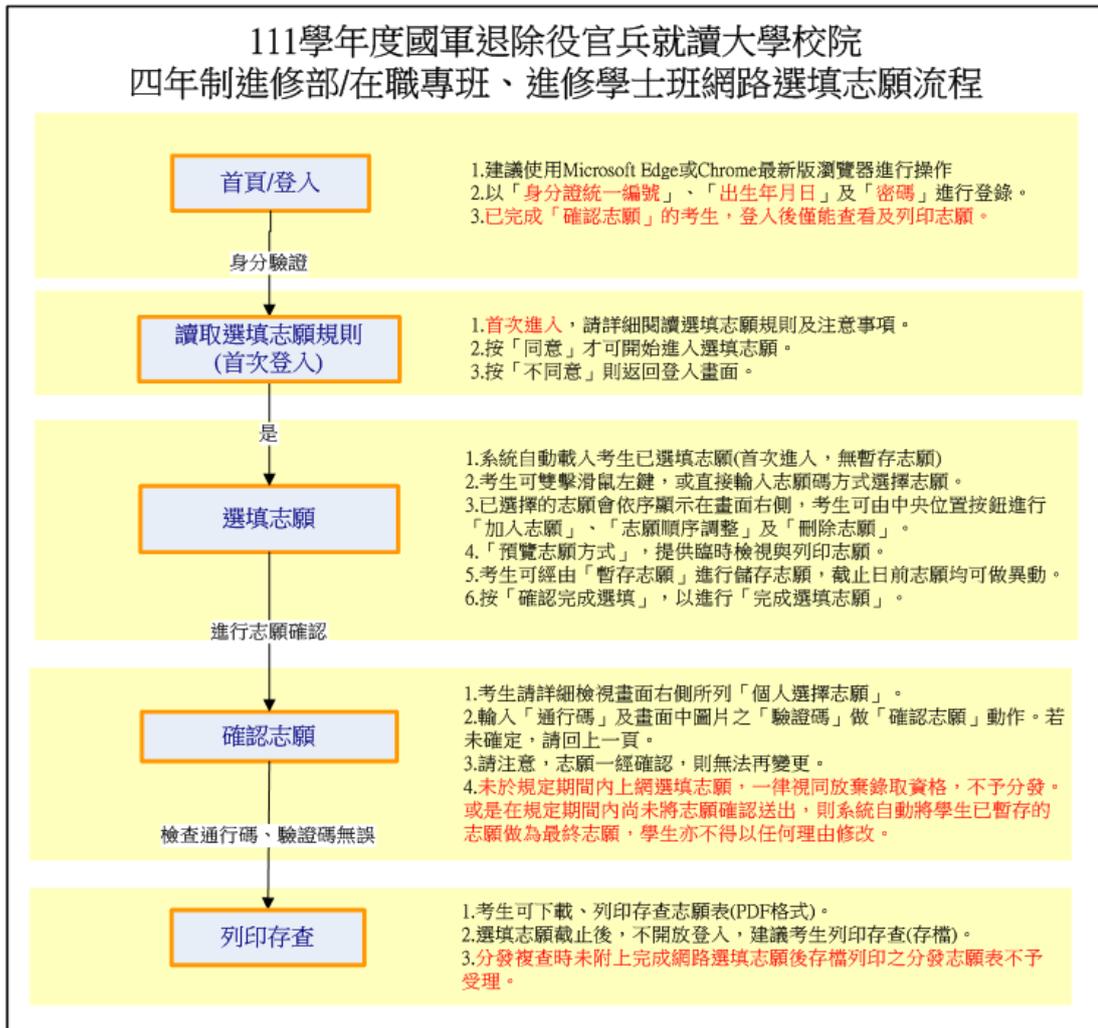
【附錄二】網路選填志願操作說明

參加此次國軍退除役官兵就讀大學校院進修部/在職專班、進修學士班招生考生請使用瀏覽器（建議使用 Microsoft Edge 或 Chrome 最新版）進行網路選填志願。

一、重要事項說明

- (一) **網路選填志願期間：111年6月17日(星期五) 9:00起至111年6月19日(星期日) 17:00**截止，24小時開放。其它相關說明請依照本會首頁 <https://veteran.stust.edu.tw> 發布消息為主。
- (二) 考生上網選填志願，請以考生的「身分證統一編號、出生年月日、密碼」進行登入。
- (三) 考生依據報名身分及報名學校進行選填志願，**最多以21個志願為限**。
- (四) 考生請儘早完成網路選填志願，盡量避免集中於截止日上網選填志願，造成網路流量過大以致未能完成志願之選填，而影響到自身權益。
- (五) 考生應於選填志願截止前，完成選填志願(考生必須看到畫面出現「好彩頭圖示！你已完成選填志願」之圖示)並自行列印(存檔)備查，已完成「選填志願確認」者，僅能瀏覽及列印志願。
- (六) 網路選填志願一經「**確認志願**」後，**一律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修改**，請務必審慎考量並確定各校系就讀志願順序後再送出最後確認志願。
- (七) 考生若未能於截止時間前完成志願選填（未送出「選填志願確認」），本會自動將考生最後暫存於本會網路選填志願系統內之志願序直接確認送出，作為分發之依據，考生不得異議。
- (八) 本會規定，複查分發結果時考生須提出選填志願之證明文件，該文件必須是送出「選填志願確認」後才能產生。因此考生若未於選填志願期間完成「選填志願確認」動作，將喪失複查分發結果之機會，請考生特別注意。
- (九) 網路選填志願期間若遇任何問題，請電洽本會，時間：9:00~17:00，電話：06-2533131#2120~2122，傳真：06-2546743。

二、網路選填志願流程說明



三、網路選填志願入口

- (一) 請先確認電腦已連接至網際網路，開啟瀏覽器。
- (二) 進入國軍退除役官兵就讀大學校院四年制進修部/在職專班、進修學士班甄試網站，網址：<https://veteran.stust.edu.tw/>，點選網路選填志願超連結後，進入網路選填志願網站。
- (三) 網路選填志願網站入口提供相關文件及操作說明，建議考生閱讀完此文件後，再進行選填志願。請點選「進入選填志願」後(如圖 3-1)，即開始登入網頁，進行網路選填志願。

國軍退除役官兵就讀大學校院四年制進修部/在職專班、進修學士班甄試
網路選填志願系統

※ **個人排名及成績查詢**
開放時間：111年6月16日(星期四) 9:00起

※ **進入選填志願**
開放時間：111年6月17日(星期五) 09:00至111年6月19日(星期日) 17:00止

· [選填志願流程](#) · [下載網路選填志願操作手冊\[PDF\]](#)

· [下載最新版本的 Adobe Reader](#)

主辦單位：南臺科技大學 <https://veteran.stust.edu.tw/>

圖 3-1

四、使用網路選填志願操作介紹

(一) 進入登入首頁，進行登入

1. 請考生輸入個人「身分證統一編號」、「出生年月日」及「密碼」後，按下「登入」按鈕進行登入，如圖 4-1-1 所示。

國軍退除役官兵就讀大學校院四年制進修部/
在職專班、進修學士班甄試
網路選填志願系統

· 身分證統一編號：

· 出生年月日：例如78年1月1日出生請輸入
780101

· 密碼：

登入

你的瀏覽器為Chrome 99.0

注意事項：
1、限制同時開多個瀏覽器重覆登入，務必按[登出]鍵正常登出，未正常登出，請等待20分鐘再行登入。
2、未有任何動作超過20分鐘，系統將自動登出。

承辦學校：南臺科技大學 · <https://veteran.stust.edu.tw>

圖 4-1-1

2. 請詳閱注意事項，內容如下：

- 限制同時開多個瀏覽器重覆登入，務必按[登出]鍵正常登出。未正常登出，請等待 20 分鐘再行登入。
- 未有任何動作超過 20 分鐘，系統將自動登出。

3. 考生所使用之瀏覽器軟體及版本，如圖 4-1-1 之藍色方框所示。

(二) 選填志願規則說明

1. 考生首次登入，請詳細閱讀「選填志願規則說明」，以免權益受損。
2. 了解選填志願規則後，勾選圖 4-2-1 中的核取方塊，並按「同意，開始選填志願操作」按鈕，開始選填志願操作。

國軍退除役官兵就讀大學校院四年制進修部/在職專班、進修學士班甄試
網路選填志願系統

姓名: 王OO 報名身分: 一般生
性別: 男 排名: 南臺名額10/報名10/排名1

提示訊息: 請按登出鍵正常登出, 請注意, 您尚未完成選填志願
選填志願規則說明

1. 考生首次登入選填志願網站，請詳閱下列說明，確保考生權益。
2. 選填志願時間為 111年6月17日(星期五) 9:00起至111年6月19日(星期日) 17:00截止。
3. 不得將密碼轉知他人，由他人代填志願，若因此造成問題，後果由考生自負。
4. 各考生所能選填志願數，最多以 21 個志願為限。
5. 各考生應於選填志願截止前，完成選填志願並自行列印(存檔)備查，已完成「選填志願確認」者，僅能瀏覽及列印志願。
6. 考生若未能於截止時間前完成志願選填（未送出「選填志願確認」），本會將以最後暫存之志願為分發依據，考生不得異議，亦不得申請分發結果之複查。
7. 考生請儘早完成網路選填志願，盡量避免集中於截止日上網選填志願，造成網路流量過大以致未能完成志願之選填，而影響到自身權益。
8. 本會規定，複查分發結果時考生須提出選填志願之證明文件，該文件必須是送出「選填志願確認」後才能產生。因此考生若未於選填志願期間完成「選填志願確認」動作，將喪失複查分發結果之機會，請考生特別注意。

本人已詳細閱讀上列規則說明，同意並遵守上列規則

111學年度國軍退除役官兵就讀大學校院四年制進修部/在職專班、進修學士班甄試招生
委辦單位: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承辦單位: 南臺科技大學

圖 4-2-1

(三) 選填志願操作-畫面簡介

進入系統後，出現選填志願主畫面(如圖 4-3-1)，各項功能說明如下：



圖 4-3-1

圖 4-3-1 中 圖示編號	圖 示 說 明
1	考生個人資訊。例如：姓名、性別、排名、報名身分及系統時間。
2	「暫存志願」按鈕：按下此按鈕會由系統進行暫存考生目前所選填的志願清單，以利下次登入後可再進行選填志願操作。
3	「確認完成選填」按鈕：按下此按鈕會進行志願「確認完成選填動作」。
4	提供考生加選志願時，可使用直接輸入校系志願代碼加入志願。
5	預覽志願：瀏覽考生目前已選填的所有志願。
6	「清除已選志願清單」按鈕：按下此按鈕，則會清除考生在「已選取志願」清單中所有的志願。
7	「可選校系志願」清單：列出學生報名的學校之所有志願清單。
8	「已選取志願」清單：考生目前已選填的志願清單。
9	「加入志願」按鈕：考生可在「可選校系志願」清單，選擇想選填的志願後，按此按鈕，則會在「已選取志願」清單中加入考生所選擇的志願。
10	「往上調整志願順序」按鈕：考生可使用此按鈕調整位於「已選取志願」清單中的志願順序。
11	「往下調整志願順序」按鈕：考生可使用此按鈕調整位於「已選取志願」清單中的志願順序。
12	「刪除志願」按鈕：考生在「已選取志願」清單中選擇想刪除的志願後，按下此按鈕，則會刪除考生所選擇的志願。

(四) 選填志願操作-加入志願

加入志願方式有三種：

1. 方式一：在「可選校系志願」清單中，選取欲選填的志願後再點擊滑鼠左鍵2下，即會加入志願，如圖 4-4-1 所示。



圖 4-4-1

2. 方式二：在「可選校系志願」清單中，選取欲選填的志願後，按「加入志願」按鈕，即會加入志願，如圖 4-4-2 所示。



圖 4-4-2

3. 方式三：直接輸入志願代碼加入志願，例如：欲加入志願「南臺科技大學-機械工程系先進車輛組」，該志願代碼為 168，則在「直接輸入校系志願代碼」文字欄輸入 168，再按 Enter，即會加入志願，如圖 4-4-3。



圖 4-4-3

4. 考生可選填不止一個志願，最多以 21 個志願為限。
5. 系統針對考生已選取的志願，在「可選校系志願」清單中，字體會呈現灰色，如圖 4-4-4 所示。



圖 4-4-4

6. 若考生重覆加入志願，會出現「志願已存在」的提示訊息，如圖 4-4-5。



圖 4-4-5

(五) 選填志願操作-加入志願時的排列順序(已選取志願清單中的排列順序)

1. 加入志願時，系統將新選填的志願插入在已選取志願清單中最後一個順位。例如：目前停留在已選取志願清單中的志願項目為「南臺科技大學-機械工程系系自動化控制組」(如圖 4-5-1)，此時加入志願「南臺科技大學-餐旅管理系」，仍會加在目前志願清單的最後一筆(如圖 4-5-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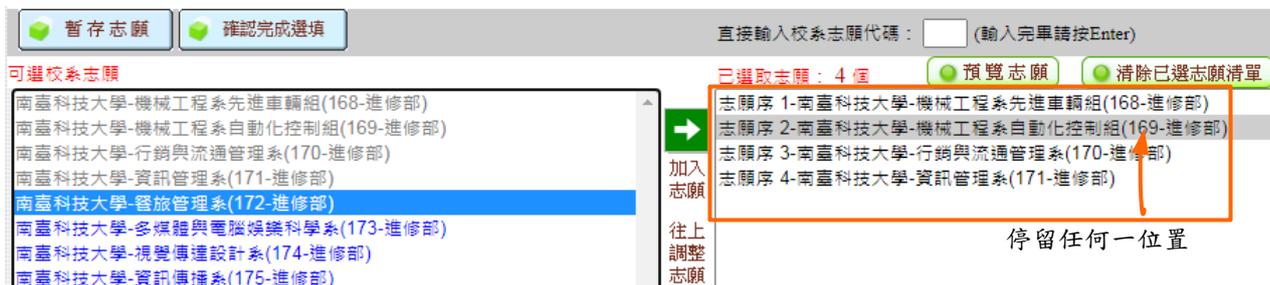


圖 4-5-1



圖 4-5-2

2. 考生可經由「調整志願順序」按鈕(如圖 4-5-3 所示)，進行「已選取志願清單」中的志願順序排列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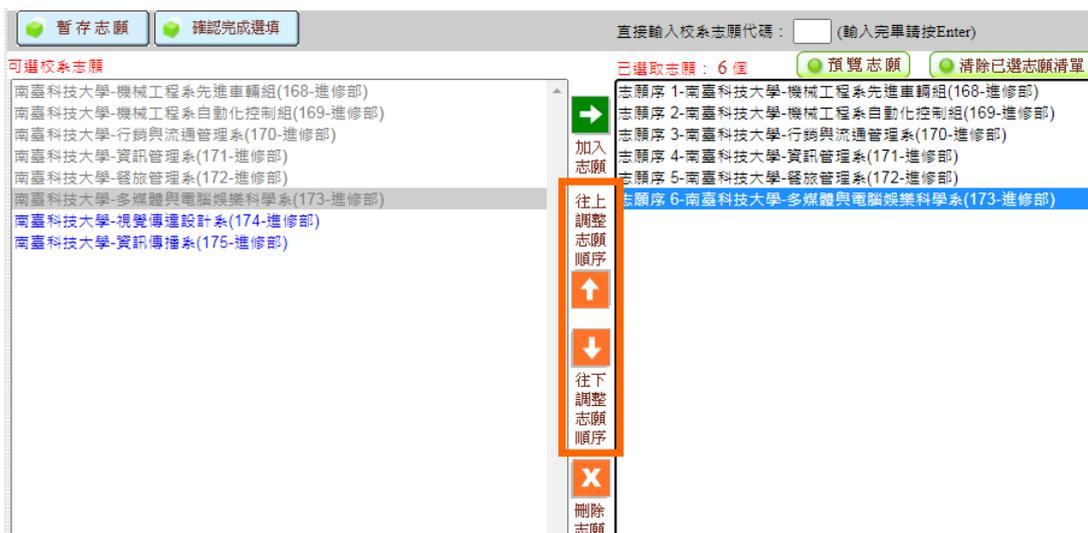


圖 4-5-3

(六) 選填志願操作-刪除志願

1. 在「已選取志願」清單中，選擇想刪除的志願後，按下「刪除」按鈕(如圖 4-6-1)，移除志願項目。
2. 例如：移除志願序 4「南臺科技大學-資訊管理系」，則選取「南臺科技大學-資訊管理系」後，再按下「刪除」按鈕即可(如圖 4-6-1)。
3. 被刪除的志願字體顏色會呈現藍色(如圖 4-6-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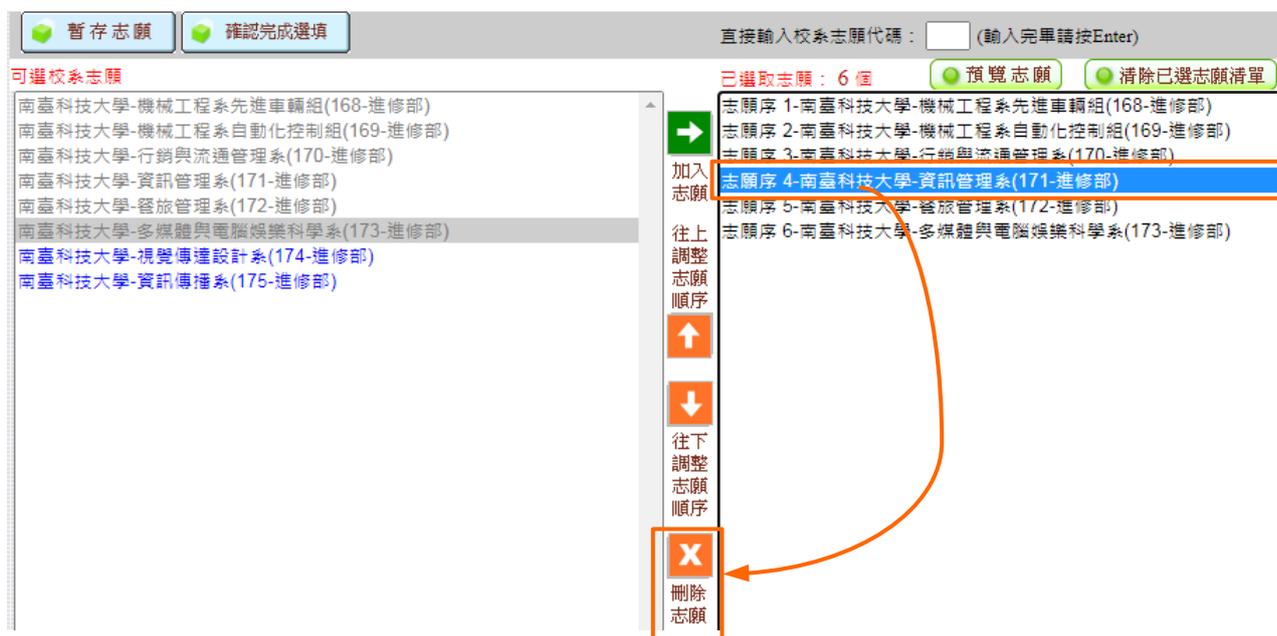


圖 4-6-1



圖 4-6-2

(七) 選填志願操作-預覽志願

1. 按下「預覽志願」(如圖 4-7-1)後，會顯示考生目前已選取的所有志願清單(如圖 4-7-2)。
2. 考生可按「列印此頁」按鈕，列印志願清單，或按「關閉視窗」按鈕，回到選填志願畫面(如圖 4-7-2)。



圖 4-7-1



圖 4-7-2

(八) 選填志願操作-暫存志願

1. 在選填志願期間，可按「暫存志願」按鈕，系統將暫存考生目前所選填的志願清單，以利下次登入後可再進行選填志願操作。按下按鈕後，系統會出現提示訊息，提醒考生，務必於規定時間完成「確認完成選填」志願(如圖 4-8-1)。
2. 請注意，若考生直接登出，未經暫存志願、未做確認完成選填動作，則系統不會保留考生選擇的志願，下次再登入時，需再重新選填。



圖 4-8-1

(九) 確認完成選填-進行「志願確認動作」

1. 點選「確認完成選填」按鈕，開始進行「確認完成選填動作」。此時會出現提示訊息，若確定不再繼續加選，請按提示訊息視窗中的確定按鈕(如圖 4-9-1)。



圖 4-9-1

2. 進入「確認完成選填志願」主畫面，如圖 4-9-2，畫面資訊說明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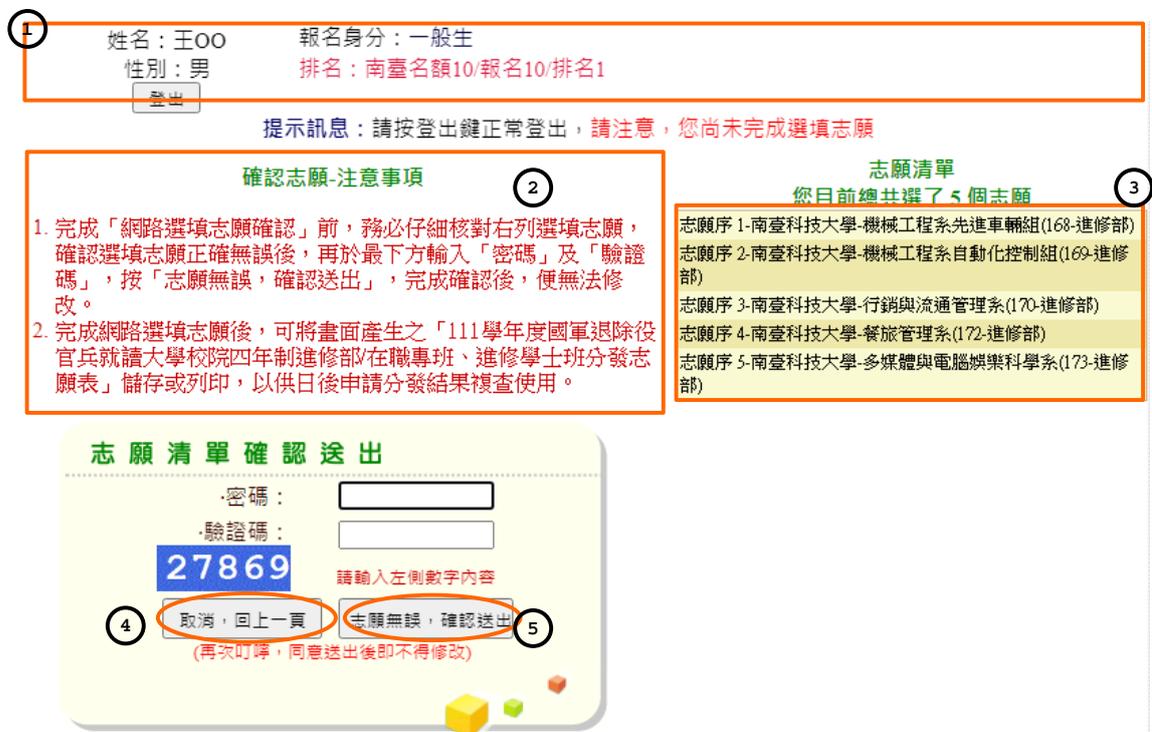


圖 4-9-2

圖 4-9-2 中圖示編號	圖 示 說 明
1	考生個人資料，如：姓名、性別、排名、報名身分、系統時間。
2	確認志願注意事項，請考生詳加閱讀，以免權益受損。
3	考生志願清單，請考生務必詳加核對。
4	若考生仍需異動志願或尚未考慮清楚，請按「取消，回上一頁」按鈕後，考生可再加選志願或做其它異動。
5	若考生已確定不再變更志願，輸入密碼與圖片之數字驗證碼後，按下「志願無誤，確認送出」按鈕，進行確認志願處理。

3. 若考生已確定不再變更志願，請輸入密碼與圖片之數字驗證碼，並按下「志願無誤，確認送出」按鈕，進行確認志願處理。此時系統會出現提示訊息，提醒考生注意此確認志願動作一經完成，就無法再變更志願資料。若考生確定不再變更志願，請按下確定按鈕，如圖 4-9-3。

國軍退除 顯示 **修學士班甄試**

請注意，志願一經確認即無法再變更，是否確認?

姓名：王OO
性別：男
登出

確定 取消

提示訊息：請按登出鍵正常登出，請注意，您尚未完成選填志願

確認志願-注意事項

1. 完成「網路選填志願確認」前，務必仔細核對右列選填志願，確認選填志願正確無誤後，再於最下方輸入「密碼」及「驗證碼」，按「志願無誤，確認送出」，完成確認後，便無法修改。
2. 完成網路選填志願後，可將畫面產生之「111學年度國軍退除役官兵就讀大學校院四年制進修部/在職專班、進修學士班分發志願表」儲存或列印，以供日後申請分發結果複查使用。

志願清單
您目前總共選了 5 個志願

志願序 1-南臺科技大學-機械工程系先進車輛組(168-進修部)
志願序 2-南臺科技大學-機械工程系自動化控制組(169-進修部)
志願序 3-南臺科技大學-行銷與流通管理系(170-進修部)
志願序 4-南臺科技大學-餐旅管理系(172-進修部)
志願序 5-南臺科技大學-多媒體與電腦娛樂科學系(173-進修部)

志願清單確認送出

密碼：
驗證碼：
27869
請輸入左側數字內容

取消，回上一頁 志願無誤，確認送出
(再次叮嚀，同意送出後即不得修改)

圖 4-9-3

(十) 確認完成選填-「完成志願確認」好彩頭圖示

1. 完成志願確認動作之後，畫面出現「好彩頭」圖示，代表考生已成功完成選填志願確認動作。請按下按鈕關閉好彩頭圖示訊息，或由系統在 60 秒後自動關閉此好彩頭圖示訊息，如圖 4-10-1。

儲存及列印志願表 (未列印志願表，總會不受理分發複查)

下載PDF閱讀軟體 Adobe Reader 最新版本

Get Acrobat Reader

111學年度國軍退除役官兵就讀大學校院四年制進修部/在職專班、進修學士班甄試招生

好彩頭

Yes! 您已完成選填志願

按此關閉 (或60秒後自動關閉)

圖 4-10-1

2. 關閉好彩頭圖示後，畫面會再次顯示考生志願清單(如圖 4-1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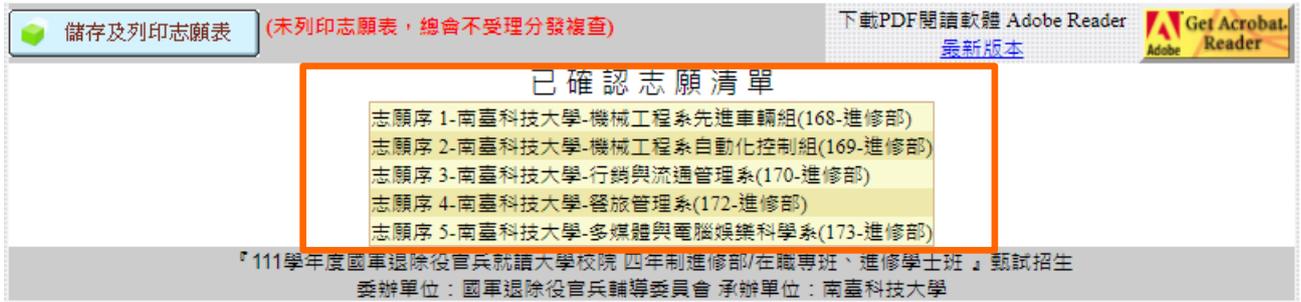


圖 4-10-2

(十一) 確認完成選填-儲存及列印志願表

1. 考生可列印志願表，以備申請分發結果複查時使用，再次提醒考生務必自行保存志願表及檔案。
2. 請先確認電腦中是否已安裝 Adobe Reader，若未安裝，可於系統畫面提示的 Adobe Reader 安裝超連結下載安裝(如圖 4-11-1)。
3. 若已有安裝 Adobe Reader，請考生按「儲存及列印志願表」按鈕，此時出現檔案下載畫面，點選「儲存」按鈕，將檔案存於電腦硬碟或可攜式儲存設備(如圖 4-11-1)，本操作手冊示範將檔案儲存於桌面(如圖 4-11-2)。
4. 儲存志願表後請按下「登出」按鈕登出系統，如圖 4-1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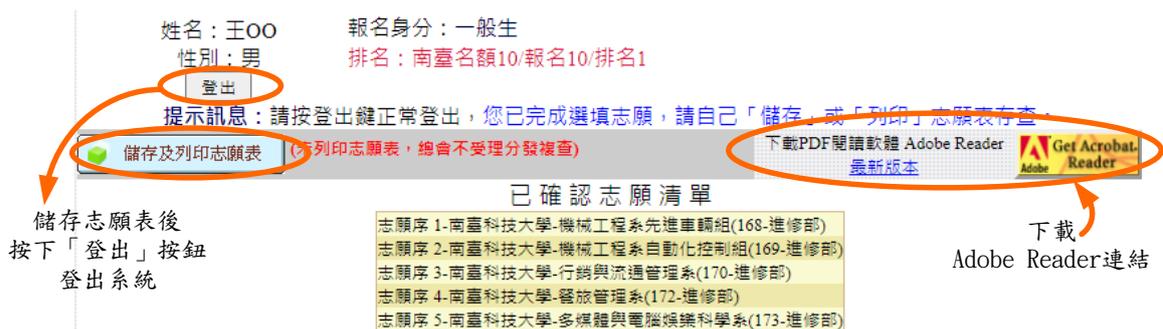


圖 4-1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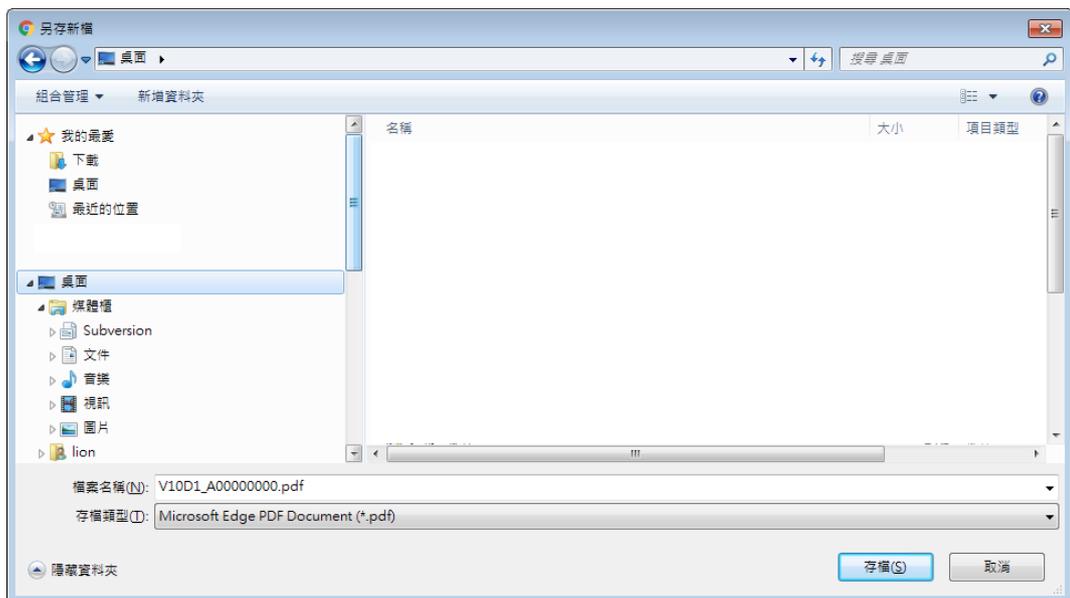


圖 4-11-2

5. 選取桌面上儲存的志願表檔案圖示使用滑鼠左鍵點選兩下，於 Adobe Reader 開啟已儲存之志願表。(如圖 4-11-3)



圖 4-11-3

6. 開啟檔案後可使用列印功能，列印志願表(如圖 4-11-4)，以備申請分發結果複查時使用。再次聲明，考生若無法提供志願表書面資料，本會不受理相關複查工作。



圖 4-11-4

(十二) 確認完成選填-下載 Adobe Reader

1. 請考生若未安裝 PDF 檔案閱讀軟體 Adobe Reader，可於下述畫面提供的 Adobe Reader 安裝超連結下載安裝。
2. 網路選填志願入口(如圖 4-12-1)。
3. 確認完成選填志願畫面(如圖 4-1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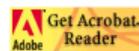


國軍退除役官兵就讀大學校院四年制進修部/在職專班、進修學士班甄試
網路選填志願系統

※ **個人排名及成績查詢**
開放時間：111年6月16日(星期四) 9:00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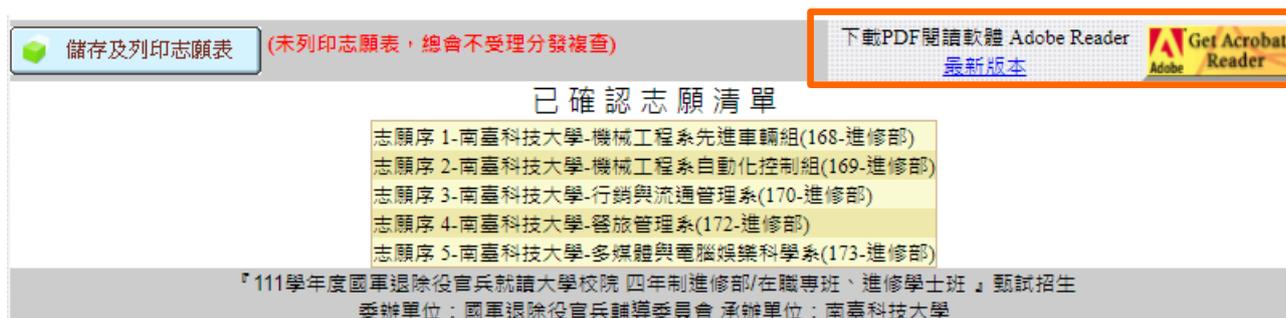
※ **進入選填志願**
開放時間：111年6月17日(星期五) 09:00至111年6月19日(星期日) 17:00止

· [選填志願流程](#) · [下載網路選填志願操作手冊\[PDF\]](#)

 [下載最新版本的 Adobe Reader](#)

主辦單位：南臺科技大學 <https://veteran.stust.edu.tw/>

圖 4-12-1



儲存及列印志願表 (未列印志願表，總會不受理分發複查)

下載PDF閱讀軟體 Adobe Reader 最新版本 

已確認志願清單

志願序 1-南臺科技大學-機械工程系先進車輛組(168-進修部)
志願序 2-南臺科技大學-機械工程系自動化控制組(169-進修部)
志願序 3-南臺科技大學-行銷與流通管理系(170-進修部)
志願序 4-南臺科技大學-餐旅管理系(172-進修部)
志願序 5-南臺科技大學-多媒體與電腦娛樂科學系(173-進修部)

「111學年度國軍退除役官兵就讀大學校院 四年制進修部/在職專班、進修學士班」甄試招生
委辦單位：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承辦單位：南臺科技大學

圖 4-12-2

【附表一】在職證明書

111 學年度國軍退除役官兵就讀大學校院四年制進修部/在職專班、進修學士班甄試招生

(機構名稱)

(限報考在職專班考生填寫)

姓 名	
性 別	
出 生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身分證統一編號	
在 職 期 間	民國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年資共計 年 月
在 職 狀 況	<input type="checkbox"/> 現仍在職 <input type="checkbox"/> 已離職
服 務 部 門	
職 稱	
備 註	

本單位保證上表各欄所填均屬事實，如將來查證不實，願負一切法律責任，概無異議。

機構名稱：

負責人：

地 址：

電 話：

中 華 民 國 1 1 1 年 月 日

(加蓋關防或機關印信)